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伟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琳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琳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最后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存在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等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十一（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根据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新兴装备	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兴航动力	指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新兴装备	指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新兴东方	指	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器	指	航空器是指在大气层中飞行的飞行器，包括飞机、直升机、滑翔机、飞艇等，其中飞机、直升机是最主要的航空器，本年度报告所称航空器主要指飞机、直升机
直升机	指	主要由机体和升力（含旋翼和尾桨）、动力、传动三大系统以及机载飞行设备等组成飞行器
固定翼飞机	指	由动力装置产生前进的推力或拉力，由机身的固定机翼产生升力，在大气层内飞行的重于空气的航空器
机载设备	指	为完成飞行任务、作战任务以及为保证飞行员与乘员安全、舒适而安置在飞机上的、有独立功能装置的总称。主要分为机载电子设备和机载机械设备
伺服控制技术	指	对物体运动的位置、速度及加速度等变化量的有效控制的技术
随动系统	指	使物体的位移、方位、状态等输出被控制量能够准确地跟随输入目标的任意变化的自动控制系统。随动系统通常由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电传动机构等组成
科桥嘉永	指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西证基金	指	重庆西证价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兴装备	股票代码	00293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兴装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EMERGING EASTERN AVIATION EQUIPMENT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伟峰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5		
公司网址	www.eeae.com.cn		
电子信箱	xxzbg@eea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峰	马芹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
电话	010-62804370	010-62804370
传真	010-63861700	010-63861700
电子信箱	xxzbg@eeae.com.cn	xxzbg@eea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645490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广、赵云丽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90,765,652.22	246,048,709.81	-22.47%	319,986,96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770,987.76	-1,842,192.64	-3,035.99%	98,339,76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281,434.39	-11,736,432.86	-481.79%	88,695,05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22,461.75	131,639,396.57	-87.90%	156,214,97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2	-2,450.00%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2	-2,450.00%	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0.12%	-3.99%	6.2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748,064,664.31	1,750,273,642.97	-0.13%	1,742,330,31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8,304,591.23	1,466,631,463.69	-1.93%	1,589,538,807.0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90,765,652.22	246,048,709.81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09,260.88	522,502.6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90,356,391.34	245,526,207.2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784,092.26	31,125,463.00	36,816,318.59	46,039,77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0,831.89	-14,641,009.13	-28,000,349.64	-24,700,46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17,977.31	-16,211,614.19	-29,083,095.42	-31,104,70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8,108.60	17,851,826.98	-19,651,563.58	29,980,306.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84,802.44	-66,952.30	5,02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1,000.00	99,015.89	2,334,762.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17,201.00	11,759,990.79	17,241,651.58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050.22	-282,668.09	-8,328,099.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956.72	143,182.4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869,267.03	1,755,286.79	1,751,81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340.00	16,816.00	-4.29	
合计	10,510,446.63	9,894,240.22	9,644,711.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伺服控制技术为核心的航空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所属行业为“C37-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之“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之“航空相关设备制造”（分类代码：3744）。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战略格局深刻演变，国际力量加快分化组合，地区冲突和局部战争持续不断，国际安全体系和秩序受到冲击，国际安全面临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是新时代维护国家安全的战略支撑。

公司所处行业是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国防科技工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我国国防建设和国家安全重要的物质和技术基础，是综合国力和大国地位的重要标志和体现，也是国民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产业升级的重要牵引和推动力量，在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提升我国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过程中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提高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质量效益，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聚力国防科技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以上论述为我国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指明了方向，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我国国防实力与综合国力相比还不匹配，与我国国际地位和安全战略需求还不相适应。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为应对日益复杂的国际局势，满足我国国防需要，国防实力与经济实力匹配度将不断提升，国防开支呈持续增加态势，国防军工行业迎来较好发展时期，长期稳定增长可期。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系从事高端装备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战略新兴产业。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航空装备产品原创设计和高端制造的发展战略，自主创新了多项航空装备技术和产品，解决了多项长期困惑用户的重大技术难题。公司为我国军机之挂架随动系统、炮塔随动系统、雷达天线收放装置、电动吊声绞车、浮标投放装置等机载设备的关键供应商，是直升机、固定翼飞机全电/多电技术产品的核心供应商。

公司的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机载设备在国内直升机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在已经定型、列装的某型直升机上，公司的机载悬挂/发射装置和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产品具有先发优势，持续占有主导地位。自设立以来公司专注于伺服控制技术、视频处理技术和综合联试测试技术的开发与应用，并承担多项国家重点高新技术项目的科研工作，在航空装备应用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应用经验，是国内航空装备之直升机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领域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务实、创新、坚韧、奉献”的精神和“共创、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新兴报国，卓越东方”为使命，专注于伺服控制技术为核心的航空装备产品的科研、生产。公司坚持走自主研发之路，注重沟通、协作和团队精神，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为客户、股东和社会持续创造价值，实现“利国、利民、利军、利企、利友、利己”的共赢。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伺服控制技术为核心的航空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分为机载设备和技术服务及其他两类，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直升机、固定翼飞机和无人机等航空装备领域，属于高科技的机电一体化产品。

1、机载设备

公司机载设备类产品目前主要包括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类产品、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类产品。

（1）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类产品是以智能控制技术/精密传动技术为基础的随动系统类产品，主要由智能控制计算机、电传动机构、伺服电机等部件构成，主要应用于直升机和固定翼飞机。按照应用方向主要分为：

- 1）武器随动系统——主要包括综合外挂梁系统、挂架随动系统、炮塔随动系统等；
- 2）全电作动系统——主要包括折叠系统、电动吊声绞车、浮标投放装置、雷达天线收放装置等。

（2）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类产品主要是视频信息探测、采集、处理、压缩、记录、显示和传输设备产品，包括机载用视频处理系统和视频记录仪等。

2、技术服务及其他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凭借在机载设备方面的技术积累，接受用户、主机厂商、主机配套厂商或科研院所的委托，为其提供的科研、开发、测试等方面的服务。此外，公司还向客户提供综合测试与保障系统产品、少量的机载设备检测、维修等其他服务。

（二）公司经营模式

作为一家专业从事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采用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根据用户需求，开发满足用户需要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打造成集航空机载设备研制、航空机载设备维修、测控设备研制等业务为一体的航空技术解决方案综合提供商。

（三）周期性特点

目前，公司收入来源以军品为主，军方严格按照军费开支计划进行采购，行业不具有周期性的特点；但是军方采购具有一定的计划性，使军品订单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因此，受军方采购计划和国际形势的影响，公司订单情况与军方军费计划有一定的周期性关联。

报告期，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航空机载设备领域不断积累和沉淀，在技术储备、经营经验、产品结构、品牌经营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不断巩固和强化，并具有较高的行业信誉。

（一）深厚的机载设备相关技术沉淀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航空装备产品原创设计和高端制造的发展战略，专注于伺服驱动技术、高精度传动技术和视频处理技术的开发与应用。经过多年的科研积累，公司在机载设备尤其是机载悬挂/发射装置和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沉淀。同时，公司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科研生产一体化的完整业务体系，建立了高效的科研管理体系和研发流程，并能够对产品研制实施全过程的闭环管理，为公司高效的技术产出奠定了制度基础。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整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包括产品概念阶段的知识产权可行性分析、产品开发过程中专利著作权的申请、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等，有利于公司保护自主形成的科研成果。

（二）丰富的机载设备行业经营经验

公司专注于直升机伺服驱动技术、高精度传动技术和视频处理技术领域的研发与生产，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科研生产一体化的完整体系，拥有经验丰富、技术一流的研发团队。公司拥有军用全数字交流伺服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均为创新型产品；具有健全的研发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具有高效的生产经营能力和稳固的营销渠道，在某型直升机机载悬挂/发射装置之随动系统领域具有领先的地位。

二十余年来，公司在直升机机载设备领域，尤其是机载悬挂/发射装置和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在提供新型服务、研制新型机载设备等方面具有先发优势。公司秉承“共创、共赢”的价值观，在经营过程中兼顾合作伙伴的利益，注重与客户、供应商实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公司与中航工业旗下多家机载配套单位长期保持密切合作的关系，在技术上共同研究技术难点、突破技术瓶颈，在业务上分工协作、共同向整机单位提供配套设备，不断提高我国机载设备的技术水平，满足整机厂商对各类机载设备的需求。凭借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良好的服务质量，公司与各客户形成了相互依存的合作与竞争并存的业务关系。

（三）多样化、多层次的产品结构

公司形成了以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类产品为核心，批产产品、研制产品和预研产品相结合的多层次产品结构，为公司长期持续的发展提供了保障。在新产品的研制方向上，公司注重专业化拓展和应用领域拓展相结合。一方面，公司追求在机载悬挂/发射装置、机载视频信息系统等领域精耕细作，结合现有产品和技术研制新型产品；另一方面，公司在军用直升机机载设备的基础上，逐步将业务拓展至民用直升机、固定翼飞机及无人机等领域的应用，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市场。

通过产业的优化与调整，目前公司已构建涵盖航空智能机电、航空电机、航空无人智能等高端装备领域的产业布局雏形。形成了以传统武器随动系统、全电作动系统为核心业务，以新型武器随动系统、折叠系统、水下推动电机系列、航空发电机系列、航空起动发电机系列、大功率电驱动系列为发展业务的多层次产品结构与业务持续成长构架，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先入为主的市场品牌优势

机载设备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型的行业，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和市场的储备和积累，潜在竞争者很难在短期内与先发者在同一层面上进行竞争。军方市场还具有“先入为主”的特点，产品一旦装备部队，将构成国防体系的一部分，为维护国防体系的安全性与完整性，相关产品及其配套与保障装备在短期内一般不会轻易更改。即使有潜在竞争者进入该领域，短时期内也不会对先发者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的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机载设备在国内直升机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在已经定型、列装的某型直升机上，公司的机载悬挂/发射装置和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产品具有先发优势，持续占有主导地位。鉴于挂架随动系统和炮塔随动系统是该型直升机的重要组成部分，直升机等装备定型列装后使用时间长，一般在 30-40 年以上。公司作为唯一供应商按主机厂计划交付，公司先发优势明显、市场地位突出。目前公司配套的主要某机型已经正式列装，在其服役期间，随着配套产品更换和新增，公司将获得持续不断的产品订单，保持在该领域的竞争优势。

（五）健全有效的管控体系

公司建立了健全完善的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具备完整系统的风险控制体系，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管理创新发展变化持续进行优化改进。管控体系涵盖决策管理、授权管理、行权履职管理、监督管理等各个层级；涉及公司治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投融资管理、资本运作管理、行政管理、研发管理、生产管理、供应管理、销售管理、信息保密管理、知识产权管理、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考核评价与激励机制管理、内部审计与风险控制管理等各个方面。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并适时进行动态修订和完善，注重对规章制度的宣贯和培训，系统提升各层级人员依法行权、按章办事的意识和能力。公司风险控制坚持事前制度措施预防，事中及时整改化解，事后落实责任追究，将风险控制管理贯穿于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及时开展风险防控检查和整改完善。多年以来，公司不断推进管控体系的标准化、信息化，并将管控体系执行情况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确保管控体系的高效运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受客户采购需求变更和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公司新型号装备产品未能实现批量生产与交付，公司生产经营承受着较大的压力。面对复杂的行业变化和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始终秉承“务实、创新、坚韧、奉献”的精神和“共创、共赢”的核心价值观，立足中长期战略目标，坚定信心、蓄力发展，抓重点工作，补业务短板，强力推进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开展。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765,652.22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770,987.76 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22.47%、3,035.9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2,461.7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7.90%。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748,064,664.31 元，较上年末下降 0.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438,304,591.23 元，较上年末下降 1.93%。

2022 年度公司业绩下降主要原因为新型号装备产品未能实现批量生产与交付，且新型号装备产品材料成本相对较高，以及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导致期间费用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承受多重不利因素影响，但新型号装备产品和研发项目的进展均得以持续推进，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注重科技创新，研发任务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科技创新、加强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完成年度研发任务，部分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

核心业务方面：公司核心业务持续稳步推进。在直升机领域，某型综合外挂梁、某型旋翼折叠系统、某型随动挂架系统等产品已进入小批量交付阶段，并将逐步进入批量生产。在固定翼飞机领域，公司承担研制的某型外挂装置已完成状态鉴定，即将进入批量生产阶段。

发展业务方面：多项发展业务取得良好进展。在航空装备领域，公司承担的“某型直升机交流起动发电机及其控制器”项目已随某型机成功完成首飞。在海洋装备领域，公司承担的某型装备水下推进大功率电机及控制系统的研制，已交付少量科研产品。在极速无人机领域，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现已获得相关预研合同。

2、推行管理变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面对不利的经营局面，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变革，围绕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大力开展工作。全面深入梳理公司流程制度，优化公司制度体系与业务流程，使规章制度更加健全，职责流程更加清晰，显著提高工作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实施以项目制为核心的运营模式，构建新的业务运营体系，实现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的提高；实施系列激励考核举措，改进公司绩效评价机制，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降低生产运营成本。

3、完善内控建设，治理水平显著提高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修订完善了部分公司治理基本制度，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依法加强董事会监事会建设，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监事会监督的有效性。及时把握资本市场动态和监督监管导向，深刻理解政策法规精神，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披露相关信息。组织开展内部控制专项培训，提高风险防范意识，特别注重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等重要活动的控制，强化合规运营，显著提高公司规范管理水平。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0,765,652.22	100%	246,048,709.81	100%	-22.47%
分行业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90,765,652.22	100.00%	246,048,709.81	100.00%	-22.47%
分产品					
机载设备	160,342,201.55	84.05%	224,476,118.34	91.23%	-28.57%
技术服务及其他	30,423,450.67	15.95%	21,572,591.47	8.77%	41.03%
分地区					
华北地区	41,247,503.51	21.62%	48,070,782.52	19.54%	-14.19%
东北地区	23,070,344.64	12.09%	25,016,063.36	10.17%	-7.78%
华东地区	16,152,388.08	8.47%	18,038,160.99	7.33%	-10.45%
华中地区	74,224,170.67	38.91%	128,101,692.49	52.06%	-42.06%
华南地区	1,655,620.82	0.87%	5,298,024.45	2.15%	-68.75%
西北地区	33,048,529.19	17.32%	19,315,927.06	7.85%	71.09%
西南地区	1,367,095.31	0.72%	2,208,058.94	0.90%	-38.0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0,765,652.22	100.00%	246,048,709.81	100.00%	-22.4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90,765,652.22	130,431,430.52	31.63%	-22.47%	6.97%	-18.81%
分产品						
机载设备	160,342,201.55	111,301,802.43	30.58%	-28.57%	-1.59%	-19.04%
技术服务及其他	30,423,450.67	19,129,628.09	37.12%	41.03%	116.52%	-21.93%
分地区						
全部地区	190,765,652.22	130,431,430.52	31.63%	-22.47%	6.97%	-18.8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0,765,652.22	130,431,430.52	31.63%	-22.47%	6.97%	-18.8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生产量				
	库存量				

公司主营产品涉及国家航空武器装备，根据行业主管部门保密要求，公司无法披露上述相关数据。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营业成本	130,431,430.52	100.00%	121,932,948.92	100.00%	6.9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机载设备	直接材料	79,045,193.08	60.61%	71,538,761.87	58.67%	10.49%
机载设备	直接人工	15,785,619.67	12.10%	21,793,792.81	17.87%	-27.57%
机载设备	制造费用	16,470,989.68	12.63%	19,765,408.03	16.21%	-16.67%
技术服务及其他	直接材料	7,016,458.27	5.38%	4,068,266.26	3.34%	72.47%
技术服务及其他	直接人工	6,983,542.24	5.35%	2,833,324.87	2.32%	146.48%
技术服务及其他	制造费用	5,129,627.59	3.93%	1,933,395.08	1.59%	165.3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新星聚航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因少数股东增资公司被动稀释股权后丧失控制权，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2,665,315.9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5.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8,741,194.07	67.49%
2	第二名	36,701,545.75	19.24%
3	第三名	8,640,530.98	4.53%
4	第四名	4,348,770.78	2.28%
5	第五名	4,233,274.34	2.22%
合计	--	182,665,315.92	95.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4,144,822.4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8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17,042,295.82	12.67%
2	第二名	7,590,796.42	5.64%
3	第三名	7,531,192.15	5.60%
4	第四名	6,048,486.76	4.50%
5	第五名	5,932,051.28	4.41%
合计	—	44,144,822.43	32.8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961,976.57	6,381,470.61	9.10%	未发生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76,298,733.93	55,949,645.05	36.37%	主要系员工持股计划摊销所致
财务费用	-5,730,587.23	-3,841,803.75	-49.16%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	29,074,075.36	40,674,606.04	-28.52%	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SD604SJ	折叠作动器、折叠控制器、行星滚柱丝杠及盖板锁是机翼折叠子系统重要组成部分，用于实现机翼的折叠和展开。	2022 年按协议要求完成了当年科研样机交付任务，随整机完成了相关试验验证。	按协议要求完成科研件交付及服务保障工作。	丰富机载设备产品品类，实现公司在固定翼飞机领域的新突破，为后续稳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SD919	机翼外挂封严装置是某型飞机的配套产品，实现外挂物投放后机翼结构上各外挂点自动封严。	2022 年完成了客户验收。	完成客户验收，具备批生产条件。	丰富公司机载设备产品品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SY108	交流起动发电机及控制器是某型直升机电源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动机启动时，作为电动机起动发动机；发动机启动后，作为发电机向机上网提供交流电源。	2022 年完成装机首飞，目前正开展后续相关优化设计工作和科研件制造准备工作。	完成装机首飞，并进行产品优化	开拓新的机载设备产品品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展无人机及其他飞机起发电业务。
SD922A	某型水下产品全电推动装置，包括电机和控制器，为该产品的提供动力，实现水下推进功能。	2022 年项目竞标胜出，并签订了订购合同。	按合同要求完成科研件交付及服务保障工作。	该型产品为公司首个大功率水下产品，为今后进军水下推进装置的产品研制开拓了市场方向。
XZ806	研发微小型极速察打一体无人机。	2022 年完成了产品靶试与集群验证，并对多个客户提供了飞行演示。	设计简洁，重量轻，携带方便，使用灵活。	切入极速无人机市场，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5	153	-18.3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8.64%	48.57%	0.0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6	86	-11.63%
硕士	23	35	-34.29%
博士	2	2	0.00%
其他	24	30	-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40	42	-4.76%
30~40岁	66	94	-29.79%
40岁以上	19	17	11.7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074,075.36	40,674,606.04	-28.5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24%	16.53%	-1.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665,117.26	406,566,832.19	-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42,655.51	274,927,435.62	-1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2,461.75	131,639,396.57	-8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489,006.56	2,716,735,590.25	-4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200,800.79	2,363,516,785.71	-3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11,794.23	353,218,804.54	-12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97,156.36	1,997,885.78	1,416.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16,403.39	138,008,731.88	-6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247.03	-136,010,846.10	82.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08,579.51	348,847,355.01	-127.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87.90%，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回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25.12%，主要系上期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82.85%，主要系上期股份回购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员工持股计划摊销等，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117,201.00	-14.76%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77,972,868.32	50.23%	973,427,096.93	55.62%	-5.39%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37,107,641.94	7.84%	167,330,774.89	9.56%	-1.72%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存货	212,426,270.34	12.15%	166,858,448.85	9.53%	2.62%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3,878,445.33	1.37%	24,890,024.94	1.42%	-0.05%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57,447,518.86	3.29%	10,077,100.81	0.58%	2.71%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80,949,378.41	4.63%	92,523,619.10	5.29%	-0.66%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35,645,752.24	2.04%	28,981,911.09	1.66%	0.38%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76,792,168.10	4.39%	85,503,394.12	4.89%	-0.50%	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	14,000,000.00				50,000,000.00			64,000,000.00

含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630.13	526,630.13
金融资产小计	14,000,000.00				50,000,000.00		526,630.13	64,526,630.13
上述合计	14,000,000.00				50,000,000.00		526,630.13	64,526,630.1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合并范围内减少的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少数股东增资稀释股权，持股比例由原本的 61.00% 下降至 27.73%，导致公司失去控制权，且不具有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由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15,675.62	861,324.72
合计	1,515,675.62	861,324.7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无其他因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526,630.13	14,000,000.00	360.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年	首次公开发行	57,633	17,290.86	39,997.77	11,803.31	46,756.74	81.13%	21,989.37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0
合计	--	57,633	17,290.86	39,997.77	11,803.31	46,756.74	81.13%	21,989.3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0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3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45元，募集资金总额65,890.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257.7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7,633.00万元人民币。该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8月21日出具大华验字[2018]第000489号《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35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801.18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产生收益3,552.97万元，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39,997.7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21,989.3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前)	是	31,433	1,070.35	0	1,070.35	100.00%	2020年08月27日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前)	是	16,200	1,124.25		1,124.25	100.00%	2020年02月27日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		10,064.93	100.65%			不适用	否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后)	否		31,329.54	4,903.58	11,312.16	36.11%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	是		4,622.77	583.97	4,622.77	100.00%	终止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803.31	11,803.31	11,803.31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633	59,950.22	17,290.86	39,997.7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7,633	59,950.22	17,290.86	39,997.77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2019年12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将“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0年8月27日调整为2022年12月31日,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0年2月27日调整为2022年12月31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0年以来,受经济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后)”建设用地取得时间较晚,项目开工时间较原计划大幅延后,同时施工人员作业受限,建筑物料及部分设备的到位时间也发生延迟,且在主体工程完工后,仍需进行厂房设计(装修)及专用设备购置与安装调试,以及项目竣工验收等流程,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公司对“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原建设内容是公司依据当时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由于该项目已完成厂房改造,且原计划新增购入的部分设备公司将通过租赁等方式解决,原计划中部分非核心的生产内容公司将通过外协解决,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将该项目中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31,329.54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投资建设通州科研试制生产线与南京新兴航空装备研发生产基地——航空装备生产项目。</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原建设内容是公司依据当时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由于该项目原计划新增购入的部分设备公司将通过租赁等方式解决,原计划中部分非核心的研发内容公司将通过外协解决,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增强对关键技术研究投入,结合当前市场需求和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将该项目中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5,427.20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关键技术研究投入、研发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其他费用。</p> <p>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该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2020年以来,受经济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对于行业前景出现变化或者收益率可能显著降低的项目采取审慎态度,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投入节奏,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的投入产出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公司终止以募集资金建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后续将根据该项目建设内容的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9年12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议案》,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相应增加南京市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内为实施地点。此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年2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2,975,912.19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无异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结余 21,989.37 万元，主要系项目未完成以及募集资金产生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1,989.37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 (变更后)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 (变更前)	31,329.54	4,903.58	11,312.16	36.1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前)	4,622.77	583.97	4,622.77	100.00%	终止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后)	11,803.31	11,803.31	11,803.31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755.62	17,290.86	27,738.2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1、首次变更原因：(1)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原建设内容是公司依据当时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由于该项目已完成厂房改造，且原计划新增购入的部分设备公司将通过租赁等方式解决，原计划中部分非核心的生产内容公司将通过外协解决，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通州科研试制生产线与南京新兴航空装备研发生产基地——航空装备生产项目。(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原建设内						

	<p>容是公司依据当时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由于该项目原计划新增购入的部分设备公司将通过租赁等方式解决，原计划中部分非核心的研发内容公司将通过外协解决，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增强对关键技术研究投入，结合当前市场需求和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关键技术研究投入、研发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其他费用。</p> <p>决策程序：2019年12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具体为：对“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用于投资建设通州科研试制生产线和南京新兴航空装备研发生产基地——航空装备生产项目，并新增全资子公司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相应增加南京市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内为实施地点。同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0年8月27日调整为2022年12月31日；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变更，用于关键技术研究投入、研发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和项目其他费用，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0年2月27日调整为2022年12月31日。此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披露情况：以上变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2日、2019年12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p> <p>2、再次变更原因：2020年以来，受经济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对于行业前景出现变化或者收益率可能显著降低的项目采取审慎态度，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投入节奏，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的投入产出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公司终止以募集资金建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后续将根据该项目建设内容的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决策程序：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后续根据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此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披露情况：以上变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受经济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后)”建设用地取得时间较晚，项目开工时间较原计划大幅延后，同时施工人员作业受限，建筑物料及部分设备的到位时间也发生延迟，且在主体工程完工后，仍需进行厂房设计(装修)及专用设备购置与安装调试，以及项目竣工验收等流程，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4年12月31日。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20年以来，受经济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对于行业前景出现变化或者收益率可能显著降低的项目采取审慎态度，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投入节奏，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的投入产出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公司终止以募集资金建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后续将根据该项目建设内容的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航天电源系统、航空起动机、发电机系统、航空航天电网及其控制装置的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2,000.00	1,584.09	729.05	1,643.22	-363.64	-445.90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航天装备技术开发与服务；空间飞行器、无人机系统及产品的研发、销售；航空起动机、发电机系统、航空航天电网及控制系统等的研发与销售等	20,000.00	19,926.06	19,684.41	0.00	-222.50	-167.97
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等	500.00	535.90	234.55	0.00	-167.21	-134.2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新星聚航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	因少数股东增资被动稀释股权后丧失控制权，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未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发展趋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提高国防和军队现代化质量效益，促进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聚力国防科技自主创新、原始创新，加速战略性前沿性颠覆性技术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二十大”报告也指出“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新局面”。为落实“十四五”规划任务，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国防军工行业将持续获得国家的大力支持，伴随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国防支出也将稳定增长，在国家高度重视和市场强大需求的共同推动下，航空装备制造业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

根据 Flight global 发布的《World air forces 2023》数据，2022 年全球军用直升机总量约 2 万架，其中美国拥有 5,584 架，居全球首位，我国军用直升机共 913 架，仅为美国的 1/6。随着信息化、智能化时代的到来，军用直升机更新换代步伐加快，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军用直升机无论是在数量上还是结构上均存在巨大差距。当前，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国际形势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上升，在此背景下，为积极应对影响我国安全发展的各种挑战，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战略能力，确保 2027 年实现建军百年奋斗目标，我国国防支出将稳步增长。2023 年，中央本级预算中，国防支出为 15,537 亿元，比 2022 年增长 7.2%，未来有望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为国防军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作为国防军工行业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所处航空装备制造行业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产品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均属于航空机载设备，主要应用于直升机尤其是军用直升机。目前国内直升机机载设备领域主要制造商为中航工业旗下的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电”）和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下辖的部件厂商，以及中航工业体系以外的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武汉航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与这些企业多为直升机部分部件的配套设备和相关服务的供应商，在特定机载设备细分领域各有专长、相互独立，共同参与直升机的制造，只在潜在市场存在一定的竞争。

中航机电下属机载设备制造单位也是我国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的主要参与者，公司与这些企业相互合作、共同完成机载设备的研制，并向直升机主机厂配套。公司为我国军机之挂架随动系统、炮塔随动系统、雷达天线收放装置、电动吊声绞车、浮标投放装置等机载设备的关键供应商。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了未来发展的战略目标：以武器装备业务为支撑，提供以军用为主的智能特种装备解决方案，实现从部件、分系统供应到整机平台服务的不断拓展，成为具有绝对核心竞争力的知名军工企业。

1、聚焦核心业务，扩大竞争优势

公司以智能机电为核心业务，充分发挥智能机电技术在直升机领域的优势，利用在业内的品牌效应，以智能机电、航空电机等关键和核心技术为载体，纵向进军固定翼飞机机电产品、航空电机装备市场，横向拓展以水下弹类为代表的

高端武器装备新细分市场，密切跟踪水下航行器电动力推进系统，同时拓展无人智能弹药、无人机防御系统等领域产品，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增强公司智能机电技术在军工行业的竞争优势。

2、科学规划产业布局，增强持续发展潜力

借助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科学合理规划产业布局，未来北京本部承担市场总体和系统级项目总体的职能，南京承担研发中心与制造与实验中心的功能；北京承担全电中小功率作动系统的研发，南京承研航空起动发电系统及电源管理系统等新领域产品的研发。通过有效整合资源，充分发挥“南（京）北（京）”两地各自所具备的优势，不断增强可持续发展潜力。

3、紧跟前沿科技，提升创新能力

公司紧跟行业内世界前沿科技动态，通过自主研发或适时引进与吸收的方式掌握先进技术，持续提升创新能力。探寻与涉足智能无人机技术、分布式电推进技术、自适应发电机技术、新材料技术等与公司发展战略方向相符的航空关键技术，瞄准未来无人化智能化装备、海洋装备与航空新材料的发展趋势，加快研发与推进以无人机为代表的无人智能特种装备，并向其他特种装备领域拓展。

（三）2023 年度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以提升企业效益为抓手，通过持续优化公司管理机制体系，提高工作效能，降低经营成本；坚持研发创新驱动，增强产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围绕产品交付任务，提升产品生产与质量管控能力，确保产品交付与产品质量。向管理要效益，以科研促发展，多措并举，开创公司转型升级新局面，实现经营状况的根本好转。

1、加强制度流程建设，持续改进企业管理

学习和借鉴优秀企业管理经验，推动内部管理体制变革，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公司制度流程建设，利用高效的组织运营模式，实现“管理精细，机构精简，人员精干”，提升人均效能。调整优化部门职能与分工，理顺工作流程和业务关系，畅通工作对接机制，提高工作效率，激发内在活力。着力推动企业精细化管理，对标先进企业管理标准，找出差距和不足，明确改进方向、目标和措施，层层分解、严抓落实，务求实效。

2、全力攻克技术短板，稳步提升科研实力

针对公司研发与生产中亟需解决的技术短板问题，召集公司业务骨干，甚至外聘专家学者，成立专门课题攻关小组，制订切实可行的攻关计划，明确任务，落实责任，集中力量重点突破，解决制约研发与生产的难点问题，助力企业更好发展。

根据公司所处航空装备领域未来发展趋势，结合下游客户的升级换代需求，公司将不断充实研发队伍，建立技术人才的引进、培育、激励机制，吸引招收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增强研发实力，前瞻性地开展原始创新和基础技术研究，与合作伙伴开展新型号新产品的预研工作，积极做好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精打细算降本增效，凝心聚力提高效益

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公司上下全方位、多渠道降本增效。财务方面，推行全面预算管理，认真做好财务分析，提高成本费用精细化管理水平，科学合理统筹调度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充分发挥资金利用效率。生产方面，通过生产工艺、调试工装与方法等生产制程作业和管理的改进，减少生产过程中的物料损失与消耗。充分利用 ERP 和 MES 系统，推动生产精细化管理，根据订单情况，科学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安排原料采购周期，提高存货周转率，有序保证订单保质保量按时交付，精打细算降低生产成本，齐心协力提高经济效益。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最终用户为军方，其销售受最终用户的具体需求、年度采购计划、国际形势及国内形势变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加之公司实现销售的产品品种较少、最终客户数量较少，使公司各年度订单数量存在不稳定性。军品采购特点使公司订单个数少、单个订单金额较大、执行周期较长、交货时间分布不均衡，且最终主机的交货可能出现较长时间的延迟，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在不同会计期间内具有较大的波动性。

公司军品的销售价格及主要部件的采购价格由军方审价确定。由于军方对新产品的价格批复周期较长，针对尚未审价确定的产品或采购部件，供销双方按照合同暂定价格入账，在军方批价后对差额进行调整。因此公司存在产品及主要部件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导致收入、成本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将采取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加强市场开发力度等措施，以降低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我国直升机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5.7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挂架随动系统和炮塔随动系统等少数产品，随着公司产品种类增多，客户集中度将会有所降低。

目前，我国直升机制造产业主要由中航工业主导，公司作为航空机载设备的供应商，主要为整机厂商和配套厂商提供配套机载设备，鉴于行业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皆为中航工业控制的企业。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主要客户对公司依赖性较强，公司和客户形成互相依存的关系，但如果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变化，或者现有主要客户需求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如订货量大幅下降或延迟，将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开发的力度，逐步将业务拓展至民用直升机、固定翼飞机等领域的应用，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市场，拓宽市场领域。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13,710.76 万元，占当年末流动资产比重为 9.77%。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账龄主要为两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按期收回应收账款，则公司存在一定的资产损失的风险。受机载设备业务的结算特点影响，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随着公司机载设备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公司可能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的情况，这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风险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一是建立客户档案，做好客户信用管理工作；二是针对销售客户实行由市场营销部统一管理，由该部门将应收账款客户进行分类，实行部长负责制，并与部门负责人绩效挂钩；二是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与部长绩效挂钩，每季度考核一次，并督促部门负责人亲自出差收款；三是建立报表机制，每季度对回款情况在公司主管级会议上进行公布，实行比较管理，以确保应收账款能够得到及时收回。

4、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产品是典型的机电一体化高科技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研究成果能够很快在新产品中运用和实践，因此公司产品具有技术水平发展快、更新快的特点。如果公司对新技术方向选择出现偏差、对客户需求把握不准确、对新产品方

案选择不佳、新产品的质量不能持续改善、新产品或改进型产品不能吸引客户，公司可能无法产生足够的收入和利润来覆盖成本费用的投入，从而影响投资者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同时，如果公司新产品开发节奏无法领先同行，新项目产业化进程缓慢，则可能导致公司失去已有的竞争优势。开发新产品有时可能需要牺牲短期利益，就无法保证公司盈利的持续增长，影响公司的财务表现。

公司将高度重视并积极关注新项目新产品的开发及市场变化情况，严格做好前期市场调研及项目可研报告，做到合理规划、提前预防、科学应对、有序推进，确保新项目新产品的顺利实施，将这些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避免对公司造成损失。

5、技术不能保持先进性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军工领域高端装备制造，具有核心研制生产能力，自主创新的多项航空装备技术和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突破了国际武器装备关键技术的垄断和封锁。直升机配套的机载设备一般采用自动化、电子、微电子、计算机等新技术，并通过精密、超精密加工工艺制作而成，且种类繁多，因此，机载设备研制、生产和维修涉及材料学、工程学、力学、热学、电子学、计算机学、控制论、方法论等众多学科的先进技术及理论，整体技术复杂，其研究发展不仅受各相关学科发展水平的制约，而且受到相关学科成果集成能力的制约。尽管公司一直致力于科技创新，力争保持在高精度机械传动技术、数字伺服驱动技术等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但不排除国内外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而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使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失去领先优势。

公司将加强对现有技术人才的培训，采取内部培训和外派学习深造两种模式，同时不断引进专业技术顶尖人才，力争始终保持专业技术的领先地位，打造更加稳定、专业的技术管理团队，以进一步降低管理风险。

6、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10月30日新兴装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5年、2018年和2021年公司均通过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复审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报告期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28号）文件，对军品生产（订货）合同在办理相关的免税手续后，免征增值税。

国家一直重视对军工行业、高新技术企业的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创新，新兴装备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有望保持延续和稳定，但是未来如果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新兴装备税收优惠资格不被核准，将会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及时关注高新技术企业三年一次的复审工作，确保每次复审顺利通过，同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做好税收优惠资格的材料申报，力争公司持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7、许可资质丧失的风险

目前，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军品业务，从事军品研发、生产和销售需要取得行业内相关资质并每过一定年限需进行重新认证或许可。如果未来公司因故不能持续取得这些资格，将会影响军品订单量，公司将面临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资质的有效期，积极做好各类资质重新认证或许可工作，确保其有效性。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是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用于扩大公司现有产品产能，增加新型产品，加大对机载设备的研发力度，其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载设备领域的竞争力以及巩固市场地位。对于新型航空装备制

造产业化建设项目，若公司无法进一步开拓市场，消化新增产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不能如期产生效益，从而使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面临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新型航空装备市场变化，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管理和监督，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谈论的主要内容：公司经营业绩、员工持股计划、产品研发情况等 未提供资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颁布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立足公司实际，持续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意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体系，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开展，积极拓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路径。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贯彻执行有力，有效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具体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聘请律师出席见证，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提供现场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将重大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确保股东对公司重要决策事项的参与权和表决权，特别议案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报告期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均获得股东投票表决通过，未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规范行使股东权力、履行义务，并严格遵守了所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等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提案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履职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及学习活动；认真审阅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确保决策审慎、科学、合理；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听取了股东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自身职责，在董事会决策时发挥决策参考及监督制衡作用，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职责明确，运作情况良好，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及决

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会议，并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各位监事审慎检查公司财务及审核公司定期报告，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5、利益相关者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福利、环保等社会公益事业，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以实现公司与股东、员工、客户、社会等多方利益的均衡，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和社会的繁荣。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水平，确保广大投资者拥有获得公司信息的平等机会。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并及时、如实、完整填写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经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告期内均未在内幕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亦未受监管部门查处或整改。公司着重加大自主信息披露力度，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充分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并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开辟多层次、多形式的沟通渠道，主要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互动易平台等方式听取投资者建议，回复投资者问题，促进双方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8、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使其薪酬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整体发展规划和个人工作业绩相结合，做到奖罚有据可依，实现科学激励、严格约束。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按授权权限提交管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讨论确定。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独立经营、独立决策、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不存在其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管理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共用的情形。公司拥有合法生产经营资产，拥有资产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的人事、工资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运作，各组织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其他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内部机构方面，按照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建立了适合业务发展的组织机构，明确各机构职能。公司各机构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立独立的公司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17%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5)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83%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9)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0.00%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7)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23%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伟峰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8	2018年11月15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郝萌乔	董事	现任	女	39	2014年08月26日	2025年03月31日	4,000,000	0	-800,000	0	3,200,000	自身资金需求
向子琦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9年06月11日	2025年03月31日	383,999	0	0	0	383,999	
郎安中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9年06月11日	2025年03月31日	396,361	0	0	0	396,361	
王毅民	董事	现任	男	70	2022年04月01日	2025年03月31日	388,606	0	0	0	388,606	
葛朋	董事	现任	男	37	2022年03月16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丁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1	2019年03月15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高志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0年09月11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刘洪川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09月11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顾建一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70	2022年05月20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陈于	监事	现任	男	44	2022年03月31日	2025年03月31日	156,972	0	-40,000	0	116,972	自身资金需求
李海龙	监事	现任	男	40	2022年04月01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尤优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21年11月26日	202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戴岳	董事长	离任	男	71	2012年07月05日	2022年04月01日	41,359,013	0	5,394,426	-	35,964,587	自身资金需求
张进	董事	离任	男	67	2012年07月05日	2022年04月01日	4,891,747	0	-499,000	-	4,392,747	自身资金需求
张建迪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2年07月05日	2022年04月01日	4,421,356	0	1,994,235	-	2,427,121	自身资金需求
戴小林	董事	离任	女	75	2013年03月29日	2022年02月22日	1,529,686	0	-305,937	-	1,223,749	自身资金需求
丁建社	监事	离任	女	63	2020年05月22日	2022年04月01日	0	0	0	0	0	
王福军	监事	离任	男	42	2013年03月15日	2022年04月01日	78,189	0	-6,600	0	71,589	自身资金需求
胡子建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67	2019年02月20日	2022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7,605,929	0	9,040,198	-	48,565,73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收到董事戴小林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戴小林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戴小林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收到公司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胡子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子建先生因个人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子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监事之前，胡子建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

3、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收到董事、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向子琦先生辞任总工程师的书面报告，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效率，向子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辞任公司总工程师后，向子琦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向子琦先生辞任总工程师的书面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决定在聘任新的总工程师之前，指定副总工程师管善功先生代行总工程师职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伟峰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向子琦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郎安中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王毅民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葛朋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陈于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31 日	2022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李海龙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戴岳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建迪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伟峰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丁建社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王福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戴小林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2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胡子建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20 日	因个人健康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
顾建一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向子琦	总工程师	解聘	2022 年 07 月 18 日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效率申请辞去总工程师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李伟峰，男，198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 MBA 在读，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通过国家司法考试。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经理等，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9 月

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兴航动力董事，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4 月至今任天津新兴东方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郝萌乔，女，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航天长城贸易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向子琦，男，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11 月在郑州 VCOM 科技有限公司任职，200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软件开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9 年 1 月至今任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9 月至今任南京新兴装备执行董事，2019 年 6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郎安中，男，197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9 月就职于天津石油职业技术学院，2001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历任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主管、部门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毅民，男，195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际商务师。1978 年任后勤学院参谋、教员，1990 年转业，1990 年至 1993 年任北京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海南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至 1999 年历任中国惠通北方实业公司期货部经理、副总经理，1999 年至 2003 年担任东方汇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至 2009 年 2 月担任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民生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天津新兴东方董事长，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葛朋，男，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西安首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部高级经理、证券金融部高级经理、副总裁，2020 年 9 月加入长安汇通，历任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投资管理部资深经理（部门负责人，主持工作），现任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杨凌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长安汇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陕西发电集团东方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陕西分布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国家能源集团陕西神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丁立，男，195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68 年 11 月下乡插队。1970 年 12 月入伍，至 1978 年 10 月在某部队服役，历任战士、班长、军械仓库主任等，1978 年 11 月至 1991 年 7 月在后勤学院工作，历任教员，研究员，任职期间，因学术研究工作成绩突出，在军队报纸和学术杂志上多次发表论文，荣立三等功。1991 年 8 月从部队转业后，就职于保利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该公司贸易办公室主任、商法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其

间参与并组织实施了多项重大军事装备的引进项目和军品民品出口工作，在军事装备发展和国际贸易领域具有丰富经验。2012年12月从该公司退休。201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志勇，男，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对外经济贸易部（现商务部），曾任信诚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兼主任会计师、岳华（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兼税务咨询合伙人。2009年至2023年4月任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88）监事，2018年3月至2022年4月任北京中科慧居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年12月至今任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048）独立董事，2020年2月至今任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55）独立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4415）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72808）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评标专家，财政部内部控制准则委员会专家委员，北京师范大学系统学院特聘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英语学院研究生导师。

刘洪川，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哈佛大学法学硕士，中国律师及美国纽约州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南京国际仲裁委仲裁员，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历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英国高伟绅（Clifford Chance）伦敦、香港办公室访问律师，美国世达法律事务所（Skadden, Arps）律师，北京怡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世泽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现兼任上海嵩森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446）独立董事、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51）独立董事、护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9515）独立董事。

（二）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顾建一，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1969年9月参加工作，1971年1月入伍，先后任战士、班长、排长、参谋、处长、教研室主任、总后勤部杂志社副社长等职，立三等功2次。2013年退休时为解放军后勤学院研究员，国防经济学科带头人，博士研究生导师。先后主持国防经费、国防资产、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等重大专题研究论证工作，参加《国防法》《国防动员法》《军人保险法》的研究论证工作。参加《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军事百科全书》《中国经济百科全书》的撰写工作。主要著作有《国防经济学教程》《现代国防经济前沿问题研究》《军费经济学》等30多部，主持国家和军队课题100多项，获全军军事科研成果一等奖17项、二等奖10项。近5年来，作为上海交通大学国家战略研究院的特约研究员，主要参与指导有关省市专项规划方案编制和国防经济课题研究。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于，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任铁道部北京通信元件厂技术员，2001年3月至2008年5月历任北京铁通康达铁路通信信号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新产品部主管、技术主管，2008年5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员、行政人资部部长，现任公司保密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海龙，男，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7年6月任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研发工程师，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中飞高科（北京）测控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9 年 8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供应保障部部长助理，现任公司智能控制部硬件工程师。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李伟峰，公司董事会秘书，参见“（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部分。

向子琦，公司总经理，参见“（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部分。

郎安中，公司副总经理，参见“（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部分。

尤优，男，198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控制专业本科学历，清华大学航空管理 EMBA 在读。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历任中航航空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研发部副部长，期间先后挂职中航工业自控所、中航工业上电所、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重大项目部，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业务经理、主管业务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项目管理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葛朋	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毅民	北京沃陆瑞尼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7 年 03 月 30 日		否
王毅民	广州鸿华桑黄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否
葛朋	杨凌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07 日		否
葛朋	陕西发电集团东方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21 日		否
葛朋	陕西分布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11 日		否
葛朋	国家能源集团陕西神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18 日		否
葛朋	长安汇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否
葛朋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否
高志勇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否
高志勇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是
高志勇	北京林中屹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2 月 03 日		否

高志勇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2月03日	2025年03月27日	是
高志勇	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09日	2023年10月12日	是
高志勇	北京中和智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8月18日		否
高志勇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24日	2026年01月16日	是
刘洪川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2年04月15日		是
刘洪川	北京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4年05月08日	2022年04月15日	是
刘洪川	上海嵩森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24日		否
刘洪川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13日	2023年04月12日	是
刘洪川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5日	2023年09月14日	是
刘洪川	护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16日	2025年06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按照上述审议通过的薪酬制度与办法执行相关人员的薪酬标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薪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坚持按劳分配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酬水平与公司效益相适应、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的原则；薪酬标准以公开、公正、透明为原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同时遵循以下原则：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薪酬与业绩挂钩原则、薪酬水平保持竞争力原则。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根据年度经营任务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按照相关考核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指标考核，并以此作为标准进行薪酬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伟峰	董事长、董秘	男	38	现任	118.53	否
郝萌乔	董事	女	39	现任	20	否
向子琦	董事、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24.23	否
郎安中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78.79	否
王毅民	董事	男	70	现任	34.04	否
葛朋	董事	男	37	现任	0	是

丁立	独立董事	男	71	现任	12	否
高志勇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2	是
刘洪川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2	是
顾建一	监事会主席	男	70	现任	14.74	否
陈于	监事	男	44	现任	46.88	否
李海龙	监事	男	40	现任	35.46	否
尤优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67.69	否
高琳琳	代财务总监	女	41	现任	44.71	否
管善功	代总工程师	男	46	现任	58.59	否
戴岳	董事长	男	71	离任	85.31	是
张进	董事	男	67	离任	1	是
张建迪	董事	男	56	离任	6.08	否
戴小林	董事	女	75	离任	2.89	否
丁建社	监事	女	63	离任	27.9	是
王福军	监事	男	42	离任	45.16	否
胡子建	监事会主席	男	67	离任	9.38	否
合计	—	—	—	—	857.38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02月28日	2022年03月01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6、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7、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8、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年03月14日	2022年03月15日	审议通过：1、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04月01日	2022年04月02日	审议通过：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的议案；3、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4、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5、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6、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关于聘任审计总监的议案；8、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30日	审议通过：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7、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8、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的议案；10、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1、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2、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3、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4、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15、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

			议案；16、关于修订《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19、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4、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通过：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关于拟与银行签署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议案；3、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1、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伟峰	9	2	7	0	0	否	4
郝萌乔	9	0	9	0	0	否	2
向子琦	7	2	5	0	0	否	2
郎安中	7	2	5	0	0	否	2
王毅民	7	2	5	0	0	否	2
葛朋	7	0	7	0	0	否	2
丁立	9	2	7	0	0	否	3
高志勇	9	2	7	0	0	否	4
刘洪川	9	1	8	0	0	否	3
戴岳	2	0	2	0	0	否	2
张进	2	0	2	0	0	否	2
张建迪	2	0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相关建议并达成一致意见，确保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志勇、刘洪川、郝萌乔	1	2022年02月25日	1、关于审计部2021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2、关于审计部2021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志勇、刘洪川、郝萌乔	4	2022年04月01日	关于提名齐红女士为公司审计总监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志勇、刘洪川、郝萌乔	4	2022年04月21日	1、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7、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8、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9、关于内部审计部2022年第一季度总结报告及第二季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志勇、刘洪川、郝萌乔	4	2022年08月09日	1、关于内部审计部2022年第二季度总结报告及第三季度审计计	同意		

				划的议案；2、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3、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信用资产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高志勇、刘洪川、郝萌乔		2022年10月27日	1、关于内部审计部2022年第三季度总结报告及第四季度审计计划的议案；2、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丁立、刘洪川、戴岳		2022年02月25日	关于对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第三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丁立、刘洪川、戴岳		2022年03月14日	1、关于对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2、关于对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丁立、刘洪川、李伟峰		2022年04月01日	关于对提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第三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洪川、高志勇、张建迪		2022年02月25日	1、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第四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洪川、高志勇、李伟峰		2022年04月21日	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的议案。	同意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则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8
销售人员	9
技术人员	127
财务人员	13
行政管理人员	92
合计	2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36
大学本科	131
大学专科	64
专科以下	48
合计	279

2、薪酬政策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重视员工权益的保障，注重薪酬的外部市场竞争力以及企业内部的相对公平性，并紧密结合企业战略思想和文化愿景，为员工提供在行业内具备竞争力的薪酬标准。遵循按劳分配，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和引导作用，用好竞争机制，不断完善薪酬机制。公司根据不同层级的人员分别制定了《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所有制度均按程序进行了审议并作为执行薪酬的最终依据。

公司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建立薪酬绩效考核机制，员工收入水平同绩效挂钩，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并将部门负责人绩效纳入统一干部考评，促进干部的管理能力提升；对于关键岗位核心技术、骨干人员实施有侧重的激励政策。公司着力为员工提供了较完备的福利薪酬体系、公平的工作环境以及完善的职业发展空间，为员工打通职业上升通道，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公司的福利体系以国家基本社会保障制度为基础，同时提供补充医疗保险、午餐、通讯补助、节日费等补充福利，为员工提供丰富、完备的福利保障。

3、培训计划

2022 年，公司根据战略规划目标、部门业务发展，结合员工学习发展需求，确定公司培训重点，并努力克服外部环境的影响，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为员工积极创造各种培训机会。在人才培养方面，一是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导师辅导和试用期跟踪管理，帮助新人快速成长；二是围绕任职资格体系，引导各专业人员按照任职资格标准学习专业知识，不断提升专业能力。针对研发技术人员，通过技能认证、培训与考核，打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引导其往管理或专业技术的通道发展，给予员工发展机会，为公司高端智能制造建设培养人才。公司全年陆续组织实施了包括研发、项目管理、质量管理、生产操作、财务、审价和公司制度流程等方面的培训，帮助员工提高专业技能和专业知识。

2023 年公司培训工作仍将持续以战略目标驱动、组织发展驱动及个人成长驱动为工作出发点，依托职业发展及技能发展体系，深入挖掘培训需求，形成培训计划并实施。通过培训体系的实施，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实现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文件精神，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分红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公司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990,048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84,293,768.52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1 年度视同现金分红 84,293,768.52 元。

2022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030,00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6,044,63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视同现金分红 36,044,638.00 元。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18	4,020,048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披露后至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前，由于一名授予对象（核心骨干员工）主动离职，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取消其参与资格并收回其所认购的62.8万份份额，收回份额计入预留份额，暂由董事长李伟峰先生代为持有。经上述调整后，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核心骨干员工由15人变更为14人，预留份额由263.79万份变更为326.59万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比例由10.45%变更为12.94%。	3.43%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李伟峰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0	1,040,000	0.89%
向子琦	董事、总经理	0	830,000	0.71%
尤优	副总经理	0	450,000	0.38%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参与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及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初始留有 263.79 万份份额作为预留份额，占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 10.4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披露后至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前，由于一名授予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取消其参与资格并收回其所认购的 62.8 万份份额，收回份额计入预留份额。本次调整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变更为 326.59 万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比例为 12.94%，均由董事长李伟峰先生代为持有。上述处置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回购专用账户中所持有的 402.0048 万股公司股票过户至“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报告期，公司实施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期计入资本公积及管理费用的金额如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考核条件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175,405.9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255,807.90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形成较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容涵盖内控环境、风险评估、人力资源、资金、采购、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知识产权、研究开发、销售、预算、合同、印章、信息系统安全、对外投资、募集资金、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多个领域，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并持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内控意识和责任，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包括：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没有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以及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偏离控制目标。包括：1、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2、未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其严重程度达不到重大</p>	<p>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包括：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较为严重；2、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4、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偏离控制目标。包括：1、重大决策未执行规范程序；2、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4、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p>

	缺陷。一般缺陷：其他控制缺陷	改。一般缺陷：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财务报表错报金额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重大缺陷：</p> <p>1、错报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600 万元；2、错报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且绝对金额超过 600 万元；3、错报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4、错报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财务报表错报金额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重要缺陷：1、错报金额在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 3%-5%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400 万元；2、错报金额在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1%-2%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400 万元；3、错报金额在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0.5%-1%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4、错报金额在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0.5%-1%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财务报表错报金额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一般缺陷：1、错报金额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2、错报金额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3、错报金额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0.5%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4、错报金额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p>	<p>损失金额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重大缺陷：1、损失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600 万元；2、损失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2%且绝对金额超过 600 万元；3、损失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4、损失金额超过（含）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损失金额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重要缺陷：1、损失金额在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 3%-5%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400 万元；2、损失金额在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1%-2%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400 万元；3、损失金额在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0.5%-1%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4、损失金额在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0.5%-1%之间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损失金额落达到下列任一标准的即视为一般缺陷：1、损失金额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2、损失金额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1%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3、损失金额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0.5%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4、损失金额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5%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兴装备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国防建设为己任，秉承理念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的管理理念，为客户持续提供航空装备专业化解决方案。历经多年的行业专注与市场深耕，坚守“利国、利军、利企、利友、利己”的经营理念，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践行工匠精神做产品，解决更多人的就业，为国家上缴更多的税收，研发出更具竞争力的产品，为最终用户提供更先进的技术和产品，为国家军工事业做出企业应有的贡献。

1、股东权益和债权人权益的保护

(1)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未出现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2)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在机制上确保所有股东公开、公平、公正地享有各项权益；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投资者热线、传真、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和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的服务渠道畅通，保障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并及时得到公司管理层的解答，为投资者营造一个良好的互动平台。

(3) 为充分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会议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提供了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可以充分行使权利，并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切实保障投资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

权利。

2、客户、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的保护

公司专注于军工领域高端装备制造，为最终用户提供过硬的产品与优质的服务，为我国航空装备技术作出应有的贡献；同时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保护消费者利益。

3、员工权益的保护

(1) 根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和缴纳社保五险一金，定期组织员工体检，不定期组织员工文体活动和户外活动，提高员工归属感和增强企业凝聚力。

(2) 持续为员工提供培训的机会。公司制定的各项培训计划，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公司是一家研发型企业，因此，需要专业人员具备过硬的专业知识，公司不断为员工提供各类培训学习的机会，搭建完备的培训体系，培训主要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两种方式。内部培训以各项法规、公司规章、制度和岗位专业知识为主；外部培训主要通过利用外部先进资源，提升员工的岗位专业技能，拓宽员工的思维视野，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4、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开展节能减排活动，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从事的行业为资源节约型行业。

5、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企业的纳税义务，为国家经济发展做贡献。公司积极主动与相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媒体保持沟通交流，主动接受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督和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的社会监督，力争营造友善、和谐的公共关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减持意向承诺	作为公司的董事，戴岳、郝萌乔和戴小林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新兴装备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新兴装备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并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018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减持意向承诺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018年08月28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进、张建迪、王福军、郎安中、胡杨、宋瑞涛、齐红、王毅民、向子琦、管善功、睦相林	股份锁定承诺	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新兴装备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新兴装备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并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2018年08月28日	任职期间及申报离任后	正常履行中

			(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3) 《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减持意向承诺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将通过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承诺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股份的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承诺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且，如承诺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将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2018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减持意向承诺	承诺人个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百分之二十。	2018 年 08 月 28 日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戴岳先生与长安汇通签署了《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与戴岳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为推进本次协议转让事项顺利进行，戴岳先生以及一致行动人向公司申请豁免部分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承诺人个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百分之二十”。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的议案》，同意豁

						免戴岳先生以及一致行动人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进、张建迪	减持意向承诺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将通过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本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且，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将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2018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兴装备	回购全部新股的承诺	（1）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新兴装备将依法回购全部新股。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计划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三个月内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完成回购。（2）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	回购全部新股的承诺	（1）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	正常履行中

	小林		<p>质影响的，将促成新兴装备依法回购全部新股。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承诺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计划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三个月（以下简称“回购期”）内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完成回购。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则由承诺人履行上述义务。除非交易对方在回购期内不接受要约，否则承诺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全部股份。（2）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作出新兴装备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或作出由新兴装备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损失责任的最终处理决定或判决生效后五日内），依法及时提议召集召开新兴装备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在相关会议中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以确保新兴装备履行完成股票回购责任（或赔偿责任）。</p>		日后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回购全部新股的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新兴装备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作出新兴装备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或作出由新兴装备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损失责任的最终处理决定或判决生效后五日内），依法及时提议召集召开新兴装备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在相关会议中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以确保新兴装备履行完成股票回购责任（或赔偿责任）。如因前述事由导致承诺人需要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判决生效在随后三十日内，向投资者依法履</p>	2018年08月28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行完毕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戴岳	投赞成票的承诺	在新兴装备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018年08月28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亦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年08月28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兴装备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虚假陈述揭露日或虚假陈述更正日起，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行政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	2018年08月28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如新兴装备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利用新兴装备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新兴装备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10天内启动依法回购新兴装备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购回价格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资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	2018年08月28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如新兴装备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新兴装备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新兴装备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新兴装备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新兴装备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新兴装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新兴装备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兴装备及其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若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作出的公开承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三十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三十日内，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对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以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科桥嘉永、西证基金、张进、张建迪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若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作出的公开承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三十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三十日内，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对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以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若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三十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三十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金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苹、戴小林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张进、张建迪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一、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二、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的事实改变前，本人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四、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或投资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五、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该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六、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股份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由股份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七、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股份公司；（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采取其他对维</p>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护股份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戴小林及持有新兴装备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张进、张建迪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人与新兴装备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2) 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新兴装备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人将严格遵守新兴装备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新兴装备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 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新兴装备利润, 不会通过影响新兴装备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新兴装备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戴岳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在与新兴装备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 将严格限制占用股份公司资金。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得要求新兴装备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 也不得要求新兴装备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新兴装备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 包括: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股份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3) 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4) 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的承诺	如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未及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 本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后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2、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公司已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执行相应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无需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期初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新星聚航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因少数股东增资公司被动稀释股权后丧失控制权，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广、赵云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刘广（5 年）、赵云丽（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上述业务报酬如上表所示合计为 8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等不良行为记录，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9年11月25日，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日常办公需要，公司与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蓝物业”）续签租赁合同，本次续签租赁面积合计约6,688平方米，租赁期限为12年，交易总金额约15,216.90万元（含租金及冷暖费、物业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报告期内，公司向宝蓝物业支付租赁金额合计1,332.57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办公场地		2019年10月26日	2031年10月25日	-669.01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669.01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库房		2019年10月26日	2031年10月25日	-24.61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24.61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生产车间		2019年11月23日	2031年11月22日	-242.22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242.22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办公场地		2019年07月31日	2022年07月30日	-25.76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25.76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库房		2019年09月01日	2022年08月31日	-7.19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7.19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办公场地		2022年03月16日	2023年07月30日	-17.4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 17.40 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办公场地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3月15日	-11.2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 11.20 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性租入办公场地		2020年11月12日	2024年11月11日	-51.15	新租赁准则及租赁合同	减少报告期利润总额 51.15 万元	否	无关联关系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900	5,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16.2	0	0	0
合计		57,916.2	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寿路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募集资金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12月26日	同业存单	到期支付理财收益	2.10%	262.5	262.5	到期已赎回		是	是	
合计			20,000	--	--	--	--	--	--	262.5	262.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控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

1、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郝萌乔女士、王莘女士、戴小林女士（以下简称“转让方”）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汇通”或“受让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 6,806,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0%，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4.23 元/股。本次协议转让旨在为公司引入优质国有资本作为投资人，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股东结构，提高公司治理能力，积极发挥国有股东作用，促进公司整体业务持续良性发展。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转让方通知，获悉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戴岳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汇通”或“受让方”）签署了《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与戴岳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5,000,00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8%，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0.70 元/股。同日，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郝萌乔女士、王莘女士、戴小林女士签署《关于放弃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自前述转让股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至长安汇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放弃其届时持有的新兴装备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长安汇通将持有上市公司 21,806,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58%。新兴装备控股股东将由戴岳先生变更为长安汇通，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陕西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为推进本次协议转让事项顺利进行，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申请豁免部分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的议案》，同意豁免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承诺。同日，公司收到长安汇通的通知，陕西省国资委向长安汇

通出具了《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2.78%股份的批复》（陕国资发〔2023〕6号），同意长安汇通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2.78%股份的收购方案。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收到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以下简称“国防科工局”）下发的《国防科工局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国防科工局原则同意公司股东戴岳先生将其持有的 1,500 万股股份协议转让至长安汇通。该意见有效期 24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到戴岳先生通知，获悉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由戴岳先生变更为长安汇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陕西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事项

2021 年，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推动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经充分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公司推出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计划。计划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

截至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20,048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257%，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 402.0048 万股，其中预留份额为 42.0048 万股。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非交易过户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所持有的 402.0048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6.2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可解锁股份数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共计 1,608,01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7%，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 换届选举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为顺利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 会议选举陈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411,980	41.25%				-44,447,527	-44,447,527	3,964,453	3.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8,411,980	41.25%				-44,447,527	-44,447,527	3,964,453	3.38%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411,980	41.25%				-44,447,527	-44,447,527	3,964,453	3.38%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938,020	58.75%				44,447,527	44,447,527	113,385,547	96.62%
1、人民币普通股	68,938,020	58.75%				44,447,527	44,447,527	113,385,547	96.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7,350,000	100.00%				0	0	117,3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股份结构变动主要系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调整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五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上市公司计算定期报告中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时，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以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准”，公司在计算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时，发行在外的总股本已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戴岳	33,443,634	2,520,953	35,964,587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30
张进	4,585,985	305,762	4,891,747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30
张建迪	4,421,292	0	4,421,292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30
郝萌乔	3,000,000	0	0	3,000,0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戴小林	1,147,264	76,485	1,223,749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14
郎安中	336,346	0	39,075	297,27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向子琦	287,999	0	0	287,99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王毅民	388,606	0	97,152	291,454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王福军	58,642	107,276	165,918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30
胡杨	398,606	0	398,606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14
宋瑞涛	343,606	0	343,606	0	高管锁定股	2022-09-14
陈于	0	87,729	0	87,72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48,411,980	3,098,205	47,545,732	3,964,45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戴岳	境内自然人	30.65%	35,964,587	-5,394,426	0	35,964,587	质押	12,100,000
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0%	6,806,300	6,806,300	0	6,806,300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78%	4,438,020	0	0	4,438,020		
张进	境内自然人	3.74%	4,392,747	-499,000	0	4,392,747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43%	4,020,048	4,020,048	0	4,020,048		
郝萌乔	境内自然人	2.73%	3,200,000	-800,000	3,000,000	200,000		
张建迪	境内自然人	2.07%	2,427,121	-1,994,235	0	2,427,12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其他	1.16%	1,359,938	1,359,938	0	1,359,938		
戴小林	境内自然人	1.04%	1,223,749	-305,937	0	1,223,749		
王莘	境内自然人	1.04%	1,223,749	-305,937	0	1,223,74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戴岳与郝萌乔系父女关系，戴小林与戴岳系姐弟关系，戴岳与王莘系夫妻关系。戴岳、郝萌乔、戴小林、王莘是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戴岳	35,964,587	人民币普通股	35,964,587
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6,8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6,300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38,020	人民币普通股	4,438,020
张进	4,392,747	人民币普通股	4,392,747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20,048	人民币普通股	4,020,048
张建迪	2,427,121	人民币普通股	2,427,12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1,359,938	人民币普通股	1,359,938
戴小林	1,223,749	人民币普通股	1,223,749
王莘	1,223,749	人民币普通股	1,223,74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7,432	人民币普通股	967,43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戴岳与郝萌乔系父女关系，戴小林与戴岳系姐弟关系，戴岳与王莘系夫妻关系。戴岳、郝萌乔、戴小林、王莘是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被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被选举为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岳	本人	中国	否
郝萌乔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王苹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戴小林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岳先生现任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郝萌乔女士现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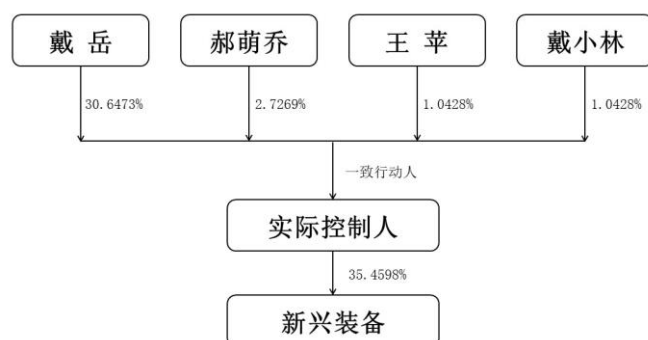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 年 04 月 13 日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	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4,020,048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4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20,048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257%，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 402.0048 万股，其中预留份额为 42.0048 万股。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非交易过户手续。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026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广 赵云丽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262 号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装备)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兴装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兴装备，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收入确认

2.股份支付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收入”和“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注释的内容所述。2022 年度，新兴装备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金额为 190,765,652.22 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22.47%。由于收入是新兴装备的关键指标之一，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对总体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将本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与上期进行比较分析；
- (3) 实施收入细节测试，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政策；
- (4) 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5)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向客户确认销售额及货款余额，检查有无未取得对方认可的销售；
- (6) 检查本期确认的收入在期后是否发生重大的销售退回，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新兴装备的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 股份支付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股份支付”内容所述。2022 年度，新兴装备股份支付费用为 36,255,807.90 元。股份支付的确认与计量涉及重大估计，包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因此我们将新兴装备的股份支付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股份支付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股份支付的形成原因及确认流程；
- (2) 查阅与股份支付相关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协议、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等文件，检查授予股权激励工具的条款和可行权条件；
- (3) 复核管理层关于股份支付费用的计算表，检查相关数据是否准确；
- (4) 复核管理层用作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估计基础是否合理；
- (5) 评价与股份支付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检查与股份支付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股份支付作出的判断及所运用的公允价值估计基础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新兴装备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兴装备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新兴装备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兴装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兴装备、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兴装备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兴装备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兴装备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新兴装备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广

赵云丽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7,972,868.32	973,427,09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574,357.84	98,939,444.95
应收账款	137,107,641.94	167,330,774.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250,492.82	15,204,485.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38,129.72	2,483,901.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2,426,270.34	166,858,448.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64,708.86	16,260,150.50
流动资产合计	1,402,934,469.84	1,440,504,30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63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78,445.33	24,890,024.94
在建工程	57,447,518.86	10,077,100.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949,378.41	92,523,619.10
无形资产	93,135,898.60	100,180,623.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53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23,782.73	32,611,47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68,540.41	35,379,96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5,130,194.47	309,769,340.29
资产总计	1,748,064,664.31	1,750,273,64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35,719.82	51,385,095.51
应付账款	69,044,308.95	53,964,095.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645,752.24	28,981,911.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122,471.18	30,956,173.80
应交税费	1,340,762.71	5,062,873.55
其他应付款	13,938,750.76	13,834,881.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9,454.21	8,710,409.45
其他流动负债	4,428,145.11	150,852.99
流动负债合计	229,445,364.98	193,046,292.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792,168.10	85,503,394.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92,168.10	85,503,394.12
负债合计	306,237,533.08	278,549,686.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350,000.00	117,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2,538,450.22	649,467,609.53
减：库存股		84,302,207.82
其他综合收益	-70,864.39	
专项储备	25,859,935.24	23,718,004.06
盈余公积	64,295,699.71	64,295,699.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8,331,370.45	696,102,35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8,304,591.23	1,466,631,463.69
少数股东权益	3,522,540.00	5,092,49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1,827,131.23	1,471,723,95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8,064,664.31	1,750,273,642.97

法定代表人：李伟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琳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280,909.21	930,727,838.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574,357.84	98,939,444.95
应收账款	136,927,641.94	167,330,774.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24,798.88	17,892,889.50
其他应收款	9,464,767.00	8,612,480.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0,403,601.38	168,030,772.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3,722.06	14,361,764.31
流动资产合计	1,307,849,798.31	1,405,895,965.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000,000.00	115,6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63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75,131.94	20,465,429.78
在建工程	389,217.05	2,123,02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9,937,322.55	90,065,498.59
无形资产	46,905,996.73	53,242,413.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44,154.92	26,690,90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59,326.93	26,130,289.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037,780.25	348,327,556.13
资产总计	1,753,887,578.56	1,754,223,521.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35,719.82	51,385,095.51
应付账款	67,519,721.95	53,210,636.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645,752.24	28,981,911.09
应付职工薪酬	29,223,800.77	29,246,522.41
应交税费	990,500.65	4,924,681.12
其他应付款	13,935,896.24	13,820,792.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35,674.79	8,088,021.93
其他流动负债	4,428,145.11	150,852.99

流动负债合计	225,015,211.57	189,808,513.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434,132.01	83,793,157.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434,132.01	83,793,157.66
负债合计	301,449,343.58	273,601,671.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350,000.00	117,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2,585,014.78	649,514,174.09
减：库存股		84,302,207.82
其他综合收益	-70,864.39	
专项储备	25,859,935.24	23,718,004.06
盈余公积	64,295,699.71	64,295,699.71
未分配利润	652,418,449.64	710,046,179.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2,438,234.98	1,480,621,85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3,887,578.56	1,754,223,521.3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0,765,652.22	246,048,709.81
其中：营业收入	190,765,652.22	246,048,709.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7,892,958.79	221,847,096.12
其中：营业成本	130,431,430.52	121,932,948.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7,329.64	750,229.25
销售费用	6,961,976.57	6,381,470.61
管理费用	76,298,733.93	55,949,645.05
研发费用	29,074,075.36	40,674,606.04
财务费用	-5,730,587.23	-3,841,803.75
其中：利息费用	4,357,533.85	4,708,865.55
利息收入	10,112,009.97	8,572,615.85
加：其他收益	1,141,006.49	205,97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46,660.46	11,759,99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0,669.03	24,245,894.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441,204.12	-62,949,222.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342.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904,831.73	-2,535,750.92
加：营业外收入	367,990.64	143,415.74
减：营业外支出	4,940.42	443,036.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541,781.51	-2,835,371.31
减：所得税费用	-7,996,596.74	447,53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45,184.77	-3,282,901.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45,184.77	-3,282,901.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70,987.76	-1,842,192.64
2. 少数股东损益	-2,774,197.01	-1,440,709.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64.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64.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64.3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864.3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16,049.16	-3,282,901.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41,852.15	-1,842,192.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4,197.01	-1,440,709.1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1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1	-0.02

法定代表人：李伟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琳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琳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0,532,725.19	245,755,892.98
减：营业成本	130,606,966.08	121,932,948.92
税金及附加	401,125.63	319,842.93
销售费用	6,961,976.57	6,358,554.51
管理费用	70,011,084.38	49,525,781.09
研发费用	31,340,069.74	35,467,537.68
财务费用	-5,460,038.46	-3,561,080.72
其中：利息费用	4,277,431.83	4,647,214.55
利息收入	9,756,718.04	8,224,959.97
加：其他收益	1,139,723.42	199,705.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17,201.00	11,759,99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4,278.18	24,242,715.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30,780.73	-62,859,646.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342.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102,693.90	9,055,073.92
加：营业外收入	116,990.64	93,415.74
减：营业外支出	30.23	440,144.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85,733.49	8,708,345.43
减：所得税费用	-8,358,003.14	2,131,764.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627,730.35	6,576,580.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627,730.35	6,576,580.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64.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64.3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864.3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698,594.74	6,576,580.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186,564.90	397,202,750.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30,665.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47,886.52	9,364,08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665,117.26	406,566,832.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619,806.32	135,850,029.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412,332.68	100,877,382.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6,339.11	13,216,88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4,177.40	24,983,13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42,655.51	274,927,43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2,461.75	131,639,39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1,144,000.00	2,704,2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45,006.56	12,465,59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489,006.56	2,716,735,59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779,014.43	38,242,708.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1,144,000.00	2,325,2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786.36	4,07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200,800.79	2,363,516,785.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11,794.23	353,218,80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97,156.36	1,997,88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97,156.36	1,997,885.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26,451.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16,403.39	101,682,28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16,403.39	138,008,73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247.03	-136,010,84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08,579.51	348,847,35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565,772.21	623,718,417.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457,192.70	972,565,772.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136,564.90	396,885,55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22,34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80,371.53	13,861,21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339,281.41	410,746,76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962,548.17	139,151,70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91,520.68	93,563,28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16,122.03	12,815,01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3,226.91	32,594,81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133,417.79	278,124,82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5,863.62	132,621,94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1,144,000.00	2,704,2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45,006.56	12,465,59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1,489,006.56	2,716,735,59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8,151.52	23,189,28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1,144,000.00	2,325,2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18	4,07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654,131.70	2,348,463,35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65,125.14	368,272,231.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97,156.36	1,997,88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97,156.36	1,997,885.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26,45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39,175.21	101,381,78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39,175.21	137,708,23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2,018.85	-135,710,34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01,280.37	365,183,82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866,513.96	564,682,68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8,765,233.59	929,866,513.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467,609.53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696,102,358.21		1,466,631,463.69	5,092,492.45	1,471,723,95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350,000.00				649,467,609.53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696,102,358.21		1,466,631,463.69	5,092,492.45	1,471,723,95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929,159.31	-84,302,207.82	-70,864.39	2,141,931.18			-57,770,987.76		-28,326,872.46	-1,569,952.45	-29,896,82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64.39				-57,770,987.76		-57,841,852.46	-2,774,197.45	-60,616,049.91

						9				7.76		15	01	.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56,929,159 .31	- 84,302,207 .82						27,373,048. 51	1,204,244. 56	28,577,293 .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 00	1,000,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175,405 .95							38,175,405. 95		38,175,405 .95
4. 其他					- 95,104,565 .26	- 84,302,207 .82						- 10,802,357. 44	204,244.56	- 10,598,112 .8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41,931.18				2,141,931.18		2,141,931.18	
1. 本期提取							2,141,931.18				2,141,931.18		2,141,931.18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592,538,450.22		70,864.39	25,859,935.24	64,295,699.71	638,331,370.45	1,438,304,591.23	3,522,540.00	1,441,827,131.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467,609.53			21,197,022.07	64,295,699.71		737,228,475.74		1,589,538,807.05	6,534,241.84	1,596,073,04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957,473.89		-2,957,473.89	-1,040.24	-2,958,514.1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350,000.00				649,467,609.53			21,197,022.07	64,295,699.71	734,271,001.85	1,586,581,333.16	6,533,201.60	1,593,114,534.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302,207.82			2,520,981.99		-38,168,643.64	-119,949,869.47	-1,440,709.15	-121,390,57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2,192.64	-1,842,192.64	-1,440,709.15	-3,282,901.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302,207.82						-84,302,207.82		-84,302,207.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4,302,207.82						-84,302,207.82		-84,302,207.82	
（三）利润分配										-36,326,451.00	-36,326,451.00		-36,326,45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6,326,451.00		- 36,326,451.00		- 36,326,451.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20,981.99					2,520,981.99		2,520,981.99
1. 本期提取							2,520,981.99					2,520,981.99		2,520,981.9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467,609.53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696,102,358.21		1,466,631,463.69	5,092,492.45		1,471,723,956.1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514,174.09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710,046,179.99		1,480,621,85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350,000.00				649,514,174.09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710,046,179.99		1,480,621,85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929,159.31	-84,302,207.82	-70,864.39	2,141,931.18		-57,627,730.35		-28,183,61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64.39			-57,627,730.35		-57,698,594.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929,159.31	-84,302,207.82						27,373,048.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175,405.95							38,175,405.95
4. 其他					-95,104,565.26	-	84,302,207.82					-10,802,357.4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41,931.18				2,141,931.18
1. 本期提取								2,141,931.18				2,141,931.18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592,585,014.78		-70,864.39	25,859,935.24	64,295,699.71	652,418,449.64		1,452,438,234.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514,174.09			21,197,022.07	64,295,699.71	742,751,897.40		1,595,108,79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955,846.85		-2,955,846.8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350,000.00				649,514,174.09			21,197,022.07	64,295,699.71	739,796,050.55		1,592,152,94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302,207.82		2,520,981.99		-29,749,870.56		-111,531,09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76,580.44		6,576,58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302,207.82						-84,302,207.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4,302,207.82						-84,302,207.82

(三) 利润分配										-36,326,451.00		-36,326,45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326,451.00		-36,326,451.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20,981.99				2,520,981.99
1. 本期提取								2,520,981.99				2,520,981.99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350,000.00				649,514,174.09	84,302,207.82		23,718,004.06	64,295,699.71	710,046,179.99		1,480,621,850.0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兴东方公司”），系 1997 年 6 月 16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成立。原注册资本 60 万元，系由北京新兴万乐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乐科贸”）与自然人张进、张建迪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2013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管理海淀分局核发的 11010800510599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由“北京新兴东方自动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 8000 万元。

2018 年 7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200 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2,935 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935 万股，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新兴装备”，证券代码为“00293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1,735 万股，注册资本为 11,735.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实际控制人为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33645490N 的营业执照。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7）。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注：本期合并范围内减少的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新星聚航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由于少数股东增资稀释股权，持股比例由原本的 61.00% 下降至 27.73%，导致公司失去控制权，合并范围为 2022 年 1-6 月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0）、附注五（11）、附注五（12）、附注五（13））、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4））、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20））、使用权资产（附注五（23））、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4））和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3））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2)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应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3)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1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账款，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一般方法确定。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14、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1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	2.00%-5.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	10.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0	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专利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法律法规
土地使用权	35 年、50 年	土地使用证
非专利技术	10 年	法律法规
专利权	10 年	法律法规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4.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5.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航空机载设备等商品的销售，在按照合同约定方式交付商品后，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2）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A.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D.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董事会基金

本公司董事会基金根据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按照阶梯式比例提取，并在当年的管理费用中列支。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低于 2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不予提取；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在 2 亿元至 5 亿元（含本数）之间的部分，按照 0.5%的比例提取；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超出 5 亿元的部分，按照 1%的比例提取。但当年提取的总额不得超过 700 万元。

公司上一年度尚未使用的基金余额及利息结转至下一年的基金账户，做增加基金额处理。若增加后的基金总额已经达到人民币 5000 万元，则当年不再按照提取基金；若增加后的基金总额尚未达到人民币 5000 万元，则可按照规定提取基金，但当年董事会基金的总额仍不得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3.股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计入库存股，根据后续用途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5%、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25%
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28 号）文件，对军品生产（订货）合同在办理相关的免税手续后，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有关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司所从事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业务合同在经有关部门鉴证并报当地税务机关备案后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1 年，本公司通过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复审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0485，发证日期：2021 年 9 月 14 日，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通过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复审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3624，发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26.93	3,396.93
银行存款	876,449,465.77	972,562,375.28
其他货币资金	1,515,675.62	861,324.72
合计	877,972,868.32	973,427,096.9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的款项总额	1,515,675.62	861,324.7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15,675.62	861,324.72
合计	1,515,675.62	861,324.7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无其他因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其中：		

合计	50,000,000.00
----	---------------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末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34,995.74	38,446,004.16
商业承兑票据	86,939,362.10	60,493,440.79
合计	99,574,357.84	98,939,444.9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2,256,650.74	100.00%	22,682,292.90	18.55%	99,574,357.84	119,356,945.19	100.00%	20,417,500.24	17.11%	98,939,444.9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634,995.74	10.33%			12,634,995.74	38,446,004.16	32.21%			38,446,004.16
商业承兑汇票	109,621,655.00	89.67%	22,682,292.90	20.69%	86,939,362.10	80,910,941.03	67.79%	20,417,500.24	25.23%	60,493,440.79
合计	122,256,650.74	100.00%	22,682,292.90	18.55%	99,574,357.84	119,356,945.19	100.00%	20,417,500.24	17.11%	98,939,444.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682,292.9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021,018.00	3,102,101.80	10.00%
1-2年	40,000,000.00	8,000,000.00	20.00%
2-3年	38,600,637.00	11,580,191.10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09,621,655.00	22,682,292.9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0,417,500.24	7,932,458.22	5,667,665.56			22,682,292.9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0,417,500.24	7,932,458.22	5,667,665.56			22,682,292.90
合计	20,417,500.24	7,932,458.22	5,667,665.56			22,682,29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4、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654,481.69	100.00%	27,546,839.75	16.73%	137,10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其中：										
账龄组	164,654,481.69	100.00%	27,546,839.75	16.73%	137,10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合	, 481.69		839.75		, 641.94	, 308.48		533.59		, 774.89
合计	164,654,481.69	100.00%	27,546,839.75	16.73%	137,10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46,839.7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164,425.26	10,016,442.53	10.00%
1—2 年	45,378,928.70	9,075,785.74	20.00%
2—3 年	14,178,960.62	4,253,688.19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3,656,219.11	2,924,975.29	80.00%
5 年以上	1,275,948.00	1,275,948.00	100.00%
合计	164,654,481.69	27,546,839.7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164,425.26
1 至 2 年	45,378,928.70
2 至 3 年	14,178,960.62
3 年以上	4,932,167.11
4 至 5 年	3,656,219.11
5 年以上	1,275,948.00
合计	164,654,481.6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096,533.59	8,701,598.02	11,251,291.86			27,546,839.75
其中：账龄组合	30,096,533.59	8,701,598.02	11,251,291.86			27,546,839.75
合计	30,096,533.59	8,701,598.02	11,251,291.86			27,546,83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4,881,748.10	63.70%	17,426,561.01
第二名	19,139,059.28	11.62%	1,981,077.93
第三名	16,054,885.11	9.75%	4,312,448.09
第四名	13,317,829.20	8.09%	2,373,799.72
第五名	3,660,200.00	2.22%	366,020.00
合计	157,053,721.69	95.3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38,768.68	68.77%	13,081,822.82	86.04%
1至2年	5,907,029.52	30.68%	1,921,959.83	12.64%
2至3年	95,535.58	0.50%	69,231.69	0.46%
3年以上	9,159.04	0.05%	131,471.16	0.86%
合计	19,250,492.82		15,204,485.5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4,906,825.64	25.49%	1至2年	材料未到
第二名	2,242,322.10	11.65%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三名	1,522,038.99	7.91%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四名	1,018,655.30	5.29%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第五名	817,983.49	4.25%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合计	10,507,825.52	54.59%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38,129.72	2,483,901.06
合计	2,038,129.72	2,483,901.0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264,237.85	2,828,955.85
代扣代缴款项	366,791.38	393,182.84
备用金及其他	20,488.47	10,978.20
合计	2,651,517.70	3,233,116.8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49,215.83			749,215.8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379.22			9,379.22
本期转回	145,147.07			145,147.07
其他变动	-60.00			-6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13,387.98			613,387.9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92,506.08
1至2年	202,716.00
2至3年	78,718.25
3年以上	777,577.37
3至4年	774,037.37
4至5年	2,900.00
5年以上	640.00

合计	2,651,517.70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49,215.83	9,379.22	145,147.07		-60.00	613,387.98
其中：账龄组合	749,215.83	9,379.22	145,147.07		-60.00	613,387.98
合计	749,215.83	9,379.22	145,147.07		-60.00	613,387.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2,048,197.85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至4年	77.25%	545,449.99
第二名	代扣代缴款项	334,453.45	1年以内	12.61%	33,445.35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75,000.00	1年以内	2.83%	7,500.0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67,500.00	1年以内	2.55%	6,750.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至2年	1.89%	10,000.00
合计		2,575,151.30		97.13%	603,145.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188,287.71	398,230.10	101,790,057.61	63,867,980.53		63,867,980.53
在产品	207,644,330.81	116,971,008.19	90,673,322.62	183,875,982.66	102,038,370.82	81,837,611.84
库存商品	15,034,985.68	3,319,805.34	11,715,180.34	11,144,399.48	2,019,174.56	9,125,224.92
发出商品	13,958,511.70	5,710,801.93	8,247,709.77	12,344,021.56	316,390.00	12,027,631.56
合计	338,826,115.90	126,399,845.56	212,426,270.34	271,232,384.23	104,373,935.38	166,858,448.8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8,230.10				398,230.10
在产品	102,038,370.82	32,897,816.66		7,713,781.91	10,251,397.38	116,971,008.19
库存商品	2,019,174.56	1,883,511.16	9,872,321.82	225,713.85	10,229,488.35	3,319,805.34
发出商品	316,390.00	5,549,508.14	10,608,563.91	10,763,660.12		5,710,801.93
合计	104,373,935.38	40,729,066.06	20,480,885.73	18,703,155.88	20,480,885.73	126,399,845.56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1) 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在产品中的受托研制项目数量较多且部分科研项目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2) 在产品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部分科研项目合同金额较低无法覆盖项目成本，导致这部分受托研发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了存货跌价准备。军工相关项目一般需要经过研发、定型、投入生产等阶段，公司受托研发项目主要是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的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待产品定型后，一般会将生产订单交付至公司进行生产。受托研发项目收入一般较少，部分受托研发项目收入甚至无法覆盖项目成本。受托研发并非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公司承接此类订单的目的是为了研发定型后产品订单的获取以及增强研发实力、占领市场先机。

(3) 存货跌价准备里面的“其他”属于存货跌价准备的内部流转，存货在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之间结转的时候，在产品所计提的跌价准备也随之流转到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564,708.86	16,260,150.50
合计	4,564,708.86	16,260,150.50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后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526,630.13	
合计	526,630.1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83,369.87		被动稀释，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内减少的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少数股东增资稀释股权，持股比例由原本的 61.00% 下降至 27.73%，导致公司失去控制权，由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说明：

为进一步拓展本公司投资渠道，更好地借助专业机构的专业力量及资源优势，提高公司自有资金投资收益，2021 年 10 月，本公司与共青城为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为真投资”）、上海正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自然人是玉丰、佟飞、何涛、赵涵共同签署了《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补充协议》并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下简称“为真森沃”)。根据上述各方签署的《合伙协议》，投资基金出资额为 4,725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1,400.00 万元，占为真森沃基金份额 29.63%。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878,445.33	24,890,024.94
合计	23,878,445.33	24,890,024.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104,668.19	20,928,464.43	2,680,184.87	3,350,791.75	48,064,109.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3,079.76	493,344.14	301,343.41	3,597,767.31
(1) 购置		957,552.24	493,344.14	285,395.41	1,736,291.7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45,527.52			1,845,527.5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15,948.00	15,94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938.00	425,938.00	18,329.56	554,205.56
(1) 处置或报废		93,990.00	425,938.00		519,928.00
(2) 其他减少		15,948.00			15,948.00
(3) 处置子公司				18,329.56	18,329.56
4. 期末余额	21,104,668.19	23,621,606.19	2,747,591.01	3,633,805.60	51,107,670.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07,424.83	12,131,749.77	2,533,669.81	2,401,239.89	23,174,08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1,978.56	2,692,446.43	212,547.24	603,927.66	4,590,899.89
(1) 计提	1,081,978.56	2,692,446.43	212,547.24	600,336.42	4,587,308.65
(2) 其他转入				3,591.24	3,59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97,581.25	425,938.00	12,239.29	535,758.53
(1) 处置或报废		93,990.00	425,938.00		519,928.00
(2) 其他减少		3,591.24			3,591.24
(3) 处置子公司				12,239.29	12,239.29
4. 期末余额	7,189,403.39	14,726,614.96	2,320,279.05	2,992,928.26	27,229,225.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3,915,264.80	8,894,991.23	427,311.96	640,877.34	23,878,445.33
2. 期初账面 价值	14,997,243.36	8,796,714.66	146,515.06	949,551.86	24,890,024.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447,518.86	10,077,100.81
合计	57,447,518.86	10,077,100.8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型航空装备	57,058,301.81		57,058,301.81	7,954,078.11		7,954,078.11

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					
自制测试设备	389,217.05		389,217.05	2,123,022.70	2,123,022.70
合计	57,447,518.86		57,447,518.86	10,077,100.81	10,077,100.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航空装备制造产业化建设项目	313,295,441.11	7,954,078.11	49,104,223.70			57,058,301.81	36.11%	36.11%				募股资金
合计	313,295,441.11	7,954,078.11	49,104,223.70			57,058,301.8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066,675.78	116,066,675.78
2. 本期增加金额	848,923.57	848,923.57
租赁	848,923.57	848,92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5,142,773.01	5,142,773.01
其他减少	4,193,152.96	4,193,152.96
其他-处置子公司	949,620.05	949,620.05
4. 期末余额	111,772,826.34	111,772,826.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543,056.68	23,543,056.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41,740.27	11,341,740.27
(1) 计提	11,341,740.27	11,341,74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061,349.02	4,061,349.02
(1) 处置	3,903,079.02	3,903,079.02
其他-处置子公司	158,270.00	158,270.00
4. 期末余额	30,823,447.93	30,823,447.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949,378.41	80,949,378.41
2. 期初账面价值	92,523,619.10	92,523,619.10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370,198.36	9,800,000.00	53,416,292.90	6,222,276.69	125,808,76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0,000.00	239,343.12	1,239,343.12
(1) 购置				239,343.12	239,343.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股东投入			1,000,000.00		1,0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370,198.36	9,800,000.00	54,416,292.90	6,461,619.81	127,048,111.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43,458.95	1,696,666.75	18,781,895.87	1,606,123.17	25,628,14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7,116.80	980,000.04	5,416,629.33	640,321.56	8,284,067.73
(1) 计提	1,247,116.80	980,000.04	5,416,629.33	640,321.56	8,284,067.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90,575.75	2,676,666.79	24,198,525.20	2,246,444.73	33,912,212.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579,622.61	7,123,333.21	30,217,767.70	4,215,175.08	93,135,898.60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26,739.41	8,103,333.25	34,634,397.03	4,616,153.52	100,180,623.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摊销	106,533.49		13,600.02	92,933.47	
合计	106,533.49		13,600.02	92,933.47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的原因：上年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期初 106,533.49 元，2022 年 6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故做其他减少 92,933.47 元。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0,774,286.19	27,116,813.63	157,571,468.43	23,636,483.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9,396.07	196,409.41	1,419,822.35	369,668.39
可抵扣亏损	29,581,192.18	5,005,912.78	22,670,128.93	5,514,234.59
董事会费	13,687,705.52	2,053,155.83	13,709,529.06	2,056,429.36
租赁	9,170,794.83	1,381,016.36	6,877,205.13	1,034,659.08
股权激励	49,053,128.22	7,357,969.24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3,369.87	12,505.48		
合计	283,659,872.88	43,123,782.73	202,248,153.90	32,611,474.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2,339,100.00	3,531,920.00	28,807,180.00	20,238,600.00	2,023,860.00	18,214,740.0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261,360.41		3,261,360.41	17,165,224.27		17,165,224.27
合计	35,600,460.41	3,531,920.00	32,068,540.41	37,403,824.27	2,023,860.00	35,379,964.27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6,080,040.90	47,078,471.92
银行承兑汇票	8,855,678.92	4,306,623.59
合计	64,935,719.82	51,385,095.5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0,420,121.55	23,038,862.24
应付暂估款	36,561,185.05	30,490,755.45
应付工程款		20,000.00
其他	2,063,002.35	414,477.50
合计	69,044,308.95	53,964,095.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675,786.24	未到付款时间，尚未结算
合计	10,675,786.24	

其他说明：

应付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向供应商采购材料增加所致。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研款	34,936,991.16	12,296,068.43
货款	708,761.08	16,685,842.66
合计	35,645,752.24	28,981,911.0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第一名	25,274,336.28	预收科研款
合计	25,274,336.28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261,574.84	83,184,971.43	83,007,006.82	30,439,539.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4,598.96	8,502,990.59	8,514,657.82	682,931.73
三、辞退福利		51,441.68	51,441.68	
合计	30,956,173.80	91,739,403.70	91,573,106.32	31,122,471.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79,160.65	68,759,972.31	70,848,844.28	13,790,288.68
2、职工福利费		673,563.12	673,563.12	
3、社会保险费	438,429.93	5,263,757.06	5,286,736.52	415,450.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2,549.32	5,041,260.98	5,048,190.55	405,619.75
工伤保险费	25,880.61	222,496.08	238,545.97	9,830.72
4、住房公积金		6,120,726.00	6,120,72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943,984.26	2,366,952.94	77,136.90	16,233,800.30
合计	30,261,574.84	83,184,971.43	83,007,006.82	30,439,539.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3,549.76	8,245,316.48	8,256,629.92	662,236.32
2、失业保险费	21,049.20	257,674.11	258,027.90	20,695.41
合计	694,598.96	8,502,990.59	8,514,657.82	682,931.73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0,971.28	
企业所得税	699,722.92	4,444,832.81
个人所得税	281,551.96	532,859.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67.99	919.15
教育费附加	16,048.56	656.54
土地使用税		83,605.28
合计	1,340,762.71	5,062,873.5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入下降导致应纳税所得税下降。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938,750.76	13,834,881.13
合计	13,938,750.76	13,834,881.13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董事会基金	13,687,705.52	13,709,529.06
应付个人	248,190.72	111,263.08
其他	2,854.52	14,088.99
合计	13,938,750.76	13,834,881.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董事会基金	12,535,944.14	尚未使用完毕
合计	12,535,944.14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主要系计提的董事会基金尚未使用完毕所致。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89,454.21	8,710,409.45
合计	8,989,454.21	8,710,409.45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428,145.11	150,852.99
合计	4,428,145.11	150,852.99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的原因：主要系代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85,781,622.31	94,213,803.5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89,454.21	-8,710,409.45
合计	76,792,168.10	85,503,394.12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350,000.00						117,350,000.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3,798,187.53		95,104,565.26	538,693,622.27
其他资本公积	15,669,422.00	38,175,405.95		53,844,827.95
合计	649,467,609.53	38,175,405.95	95,104,565.26	592,538,450.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摊销所致，本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回购股份后用于股权激励冲减资本溢价所致。

2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84,302,207.82	36,048,258.88	120,350,466.70	
合计	84,302,207.82	36,048,258.88	120,350,466.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原因：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报告期，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30,000 股，共支付 36,048,258.88 元（含交易费用）。（2）本期减少原因：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所持有的 402.0048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83,369.87			12,505.48	70,864.39		70,864.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83,369.87			12,505.48	70,864.39		70,864.3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83,369.87			12,505.48	70,864.39		70,864.39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718,004.06	2,141,931.18		25,859,935.24
合计	23,718,004.06	2,141,931.18		25,859,935.24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295,699.71			64,295,699.71
合计	64,295,699.71			64,295,699.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已达到企业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因此本期未继续提取。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6,102,358.21	737,228,475.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957,473.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6,102,358.21	734,271,001.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70,987.76	-1,842,192.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326,45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8,331,370.45	696,102,358.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356,391.34	130,183,934.75	245,526,207.21	121,718,483.20

其他业务	409,260.88	247,495.77	522,502.60	214,465.72
合计	190,765,652.22	130,431,430.52	246,048,709.81	121,932,948.9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90,765,652.22	0	246,048,709.81	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09,260.8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522,502.6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1%		0.2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09,260.8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522,502.6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09,260.8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522,502.6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0,356,391.34	0	245,526,207.21	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机载设备类				160,342,201.55
技术服务及其他				30,423,450.6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地区				41,247,503.51
东北地区				23,070,344.64
华东地区				16,152,388.08
华中地区				74,224,170.67
华南地区				1,655,620.82

西北地区				33,048,529.19
西南地区				1,367,095.3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获得合同约定中所属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完成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37.25	3,086.99
教育费附加	21,883.62	2,561.75
房产税	154,103.12	154,176.86
土地使用税	269,715.84	381,189.55
车船使用税	3,600.00	4,900.00
印花税	226,143.16	204,314.10
环保税	151,246.65	
合计	857,329.64	750,229.25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96,018.98	4,330,178.85
托运费、邮寄费	91,371.03	42,386.18
差旅费	275,167.83	197,965.12
维修费	969,757.10	1,163,684.43
宣传费及其他	476,849.13	647,256.03
员工持股计划摊销	1,352,812.50	

合计	6,961,976.57	6,381,470.61
----	--------------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004,549.41	29,312,088.70
办公费用	748,084.38	1,045,731.64
车辆费用	1,091,027.14	1,042,251.03
中介服务费	2,493,840.54	3,826,207.37
水电	95,486.35	83,000.00
招待费	3,015,309.98	4,254,230.67
计提折旧	1,303,052.46	783,843.71
差旅费	167,511.96	296,734.55
无形资产摊销	7,970,292.81	6,016,456.4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98,987.52	2,521,946.76
装修费	389,309.52	116,494.18
董事会基金	1,151,761.38	3,690,730.65
员工持股计划摊销	26,876,307.90	
其他	1,793,212.58	2,959,929.31
合计	76,298,733.93	55,949,645.05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材料	5,361,058.12	18,832,833.90
人工成本	15,550,421.55	9,770,452.26
分配费用	8,162,595.69	12,071,319.88
合计	29,074,075.36	40,674,606.04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357,533.85	4,708,865.55
减：利息收入	10,112,009.97	8,572,615.8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3,888.89	21,946.55
合计	-5,730,587.23	-3,841,803.75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政府补助	1,000,000.00	49,015.89
1. 稳岗补贴费		49,015.89

2. 研制补贴费	1,000,000.00	
二、个税手续费返还	141,006.49	156,956.72
合计	1,141,006.49	205,972.61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929,459.46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0,117,201.00	11,759,990.79
合计	11,046,660.46	11,759,990.79

其他说明：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计入投资收益的原因：原控股子公司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于小股东增资导致由 61% 稀释至 27.73%，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投资收益 929,459.46 元。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5,767.85	-283,039.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49,693.84	6,235,622.8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64,792.66	18,293,311.53
合计	420,669.03	24,245,894.68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转回减少所致。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933,144.12	-60,925,362.6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08,060.00	-2,023,860.00
合计	-34,441,204.12	-62,949,222.6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的原因：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5,342.98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1,000.00	50,000.00	251,000.00
赔偿收入		93,410.5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2,000.00		32,000.00
其他	84,990.64	5.19	84,990.64
合计	367,990.64	143,415.74	367,990.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企奖励	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小企业评价奖	南京市秦淮区科技技术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952.30	
其他	4,940.42	256,083.83	4,940.42
合计	4,940.42	443,036.13	4,940.42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及其他支出减少所致。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3,145.67	5,840,986.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59,742.41	-5,393,455.85
合计	-7,996,596.74	447,530.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541,781.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81,267.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3,40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5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68,223.8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168,910.57
所得税费用	-7,996,596.74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利润下降导致应纳税所得税减少所致。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939,761.88	-854,417.97
利息收入	10,112,009.97	8,548,822.42
政府补助	1,400,466.89	217,337.60
其他	595,647.78	1,452,339.74
合计	13,047,886.52	9,364,081.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水电	1,087,232.27	1,626,401.00
差旅费	3,179,897.03	5,251,005.15
业务招待费	3,452,809.09	3,992,335.66
办公费用	2,206,151.74	2,171,720.83
中介机构费	2,321,157.96	2,910,448.00
往来款	1,124,321.03	2,804,870.96
汽油、交通费	909,758.15	887,243.96
咨询费	727,119.06	1,028,312.00
维修费	397,522.05	472,258.01
其他	2,398,209.02	3,838,540.60
合计	17,804,177.40	24,983,136.1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1,980.18	4,076.91
处置子公司	275,806.18	
合计	277,786.36	4,076.9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处置子公司该金额为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出资款	25,245,901.44	
代收取的代缴个人所得税	11,888.40	880,012.23
派息款保证金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29,638.29	94,640.00
其他	609,728.23	23,233.55
合计	29,097,156.36	1,997,885.7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原因：主要系收到员工股权激励款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36,048,258.88	84,302,207.82
房屋租金	13,554,349.78	14,523,781.43
代缴个人所得税	17,888.40	880,012.23
分红派息费用		20,314.68
派息款保证金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83,989.19	955,964.72
证券开户费用	111,917.14	
合计	53,616,403.39	101,682,280.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根据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需要支付回购股份款项少于上期所致。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545,184.77	-3,282,901.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020,535.09	38,703,328.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7,308.65	3,939,718.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41,740.27	11,658,648.29
无形资产摊销	8,284,067.73	6,396,898.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00.02	27,20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34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00.00	66,952.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57,533.85	4,708,865.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46,660.46	-11,759,99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12,308.26	-5,393,45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93,731.67	-70,029,398.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12,076.97	134,879,170.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890,827.31	21,724,361.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2,461.75	131,639,396.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6,457,192.70	972,565,772.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2,565,772.21	623,718,417.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08,579.51	348,847,355.01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5,806.18
其中：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275,806.18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75,806.1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6,457,192.70	972,565,772.21
其中：库存现金	7,726.93	3,396.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6,449,465.77	972,562,375.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457,192.70	972,565,772.21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5,675.6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1,515,675.62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51,000.00	营业外收入	251,000.00
合计	1,251,000.00		1,25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33.27 %	少数股东增资稀释股权	2022年06月30日	控制权转移	929,459.46	27.73 %	610,000.00	610,000.00		可比交易法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投资设立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研发和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新兴东方临近空间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研发和生产	6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783,613.23		2,916,197.2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6,863,167.24	8,977,767.99	15,840,935.23	8,550,442.15		8,550,442.15	8,515,942.97	11,122,486.14	19,638,429.11	7,888,902.95		7,888,902.9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6,432,170.26	-4,459,033.08	4,459,033.08	1,568,861.57	4,865,652.10	-2,228,199.78	2,228,199.78	3,215,986.29

其他说明：

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军费预算、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22,256,650.74	22,682,292.90
应收账款	164,654,481.69	27,546,839.75
其他应收款	2,651,517.70	613,387.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39,100.00	3,531,920.00
合计	321,901,750.13	54,374,440.63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军工集团所属企业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95.38% (2021 年：98.45%)。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35,719.82				64,935,719.82
应付账款	69,044,308.95				69,044,308.95
其他应付款	13,938,750.76				13,938,750.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89,454.21				8,989,454.21
其他流动负债	4,428,145.11				4,428,145.11
租赁负债		9,018,936.66	27,512,118.73	40,261,112.71	76,792,168.10
合计	161,336,378.85	9,018,936.66	27,512,118.73	40,261,112.71	238,128,546.9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00.00	64,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0	14,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630.13	526,63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526,630.13	64,526,630.1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浮动收益型短期理财产品、权益工具投资，公司采用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确认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股东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戴岳、郝萌乔、王莘和戴小林合计持股比例为 35.4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航双兴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高管过去 12 个月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5,645.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航双兴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0.18	1,792,452.8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中航双兴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9,966.31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165,139.27	11,207,892.4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中航双兴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47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预付款项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430,335.98			

7、关联方承诺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20,048.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规模为 402.0048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3%，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6.28 元/股。根据《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 3 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考核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175,405.9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255,807.9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与宝蓝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蓝物业”）签订的主要租赁合同如下：

租赁标的 1：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80 号 B 区 2 号楼一层 110 号，承租建筑面积为 2,000 平方米（含应分摊的大厦公用面积，以下简称“租赁标的一”），房屋租赁期限 12 年，自 2019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31 年 11 月 22 日止，租金情况如下：

年份	房租时间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第一年	2019.11.23-2020.11.22	3,001,200.00	3,001,200.00
第二年	2020.11.23-2021.11.22	2,993,000.00	2,747,000.00
第三年	2021.11.23-2022.11.22	2,993,000.00	2,993,000.00
第四年	2022.11.23-2023.11.22	3,172,580.00	1,586,290.00
第五年	2023.11.23-2024.11.22	3,181,272.00	
第六年	2024.11.23-2025.11.22	3,172,580.00	
第七年	2025.11.23-2026.11.22	3,362,934.80	
第八年	2026.11.23-2027.11.22	3,362,934.80	
第九年	2027.11.23-2028.11.22	3,372,148.32	
第十年	2028.11.23-2029.11.22	3,564,710.88	
第十一年	2029.11.23-2030.11.22	3,564,710.88	
第十二年	2030.11.23-2031.11.22	3,564,710.88	

年份	房租时间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合计		39,305,782.56	10,327,490.00

租赁标的 2：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一至四层，承租建筑面积为 4,368 平方米（含应分摊的大厦公用面积，以下简称“租赁标的二”），房屋租赁期限 12 年，自 2019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25 日止，租金情况如下：

年份	合同开始/终止日期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第一年	2019.10.26-2020.10.25	8,313,177.60	8,313,177.60
第二年	2020.10.26-2021.10.25	8,290,464.00	7,609,056.00
第三年	2021.10.26-2022.10.25	8,290,464.00	8,290,464.00
第四年	2022.10.26-2023.10.25	8,787,891.84	4,393,945.92
第五年	2023.10.26-2024.10.25	8,811,968.26	
第六年	2024.10.26-2025.10.25	8,787,891.84	
第七年	2025.10.26-2026.10.25	9,315,165.36	
第八年	2026.10.26-2027.10.25	9,315,165.36	
第九年	2027.10.26-2028.10.25	9,340,686.36	
第十年	2028.10.26-2029.10.25	9,874,075.28	
第十一年	2029.10.26-2030.10.25	9,874,075.28	
第十二年	2030.10.26-2031.10.25	9,874,075.28	
合计		108,875,100.46	28,606,643.52

租赁标的 3：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西杉创意园四区 4 号楼地下一层 101 号，承租建筑面积为 320 平方米（含应分摊的大厦公用面积，以下简称“租赁标的三”），房屋租赁期限 12 年，自 2019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25 日止，租金情况如下：

年份	房租时间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第一年	2019.10.26-2020.10.25	304,512.00	304,512.00
第二年	2020.10.26-2021.10.25	303,680.00	303,680.00
第三年	2021.10.26-2022.10.25	303,680.00	303,680.00
第四年	2022.10.26-2023.10.25	321,900.80	160,950.40
第五年	2023.10.26-2024.10.25	322,782.72	
第六年	2024.10.26-2025.10.25	321,900.80	
第七年	2025.10.26-2026.10.25	341,214.84	
第八年	2026.10.26-2027.10.25	341,214.84	
第九年	2027.10.26-2028.10.25	342,149.68	
第十年	2028.10.26-2029.10.25	361,687.74	
第十一年	2029.10.26-2030.10.25	361,687.74	
第十二年	2030.10.26-2031.10.25	361,687.74	
合计		3,988,098.90	1,072,822.40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2)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为生产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机载设备产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22 年 12 月 21 日，新兴装备控股股东戴岳先生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汇通”或“受让方”）签署了《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与戴岳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戴岳先生向长安汇通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5,000,000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8%，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0.70 元/股（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或“本次交易”）。同日，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郝萌乔女士、

王莘女士、戴小林女士签署《关于放弃股份表决权的承诺函》，自前述转让股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至长安汇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放弃其届时持有的新兴装备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长安汇通将持有上市公司 21,806,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58%。新兴装备控股股东将由戴岳先生变更为长安汇通，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陕西省国资委”）。

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戴岳先生变更为长安汇通，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陕西省国资委。本次股份转让前后转让双方持股情况变动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戴岳	35,964,587	30.65%	30.65%	20,964,587	17.87%	
郝萌乔	3,200,000	2.73%	2.73%	3,200,000	2.73%	
戴小林	1,223,749	1.04%	1.04%	1,223,749	1.04%	
王莘	1,223,749	1.04%	1.04%	1,223,749	1.04%	
合计	41,612,085	35.46%	35.46%	26,612,085	22.68%	
长安汇通	6,806,300	5.80%	5.80%	21,806,300	18.58%	24.03%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需要转让给长安汇通的股份外，转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且根据《放弃表决权承诺》需要放弃表决权的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8%，按剔除前述放弃表决权对应的股份数量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长安汇通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将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24.03%。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到戴岳先生通知，获悉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由戴岳先生变更为长安汇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陕西省国资委。

除存在上述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454,481.69	100.00%	27,526,839.75	16.74%	136,92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164,454,481.69	100.00%	27,526,839.75	16.74%	136,92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合计	164,454,481.69	100.00%	27,526,839.75	16.74%	136,927,641.94	197,427,308.48	100.00%	30,096,533.59	15.24%	167,330,774.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9,964,425.26	9,996,442.53	10.00%
1-2年	45,378,928.70	9,075,785.74	20.00%
2-3年	14,178,960.62	4,253,688.19	30.00%
3-4年			50.00%
4-5年	3,656,219.11	2,924,975.29	80.00%
5年以上	1,275,948.00	1,275,948.00	100.00%
合计	164,454,481.69	27,526,839.7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964,425.26
1至2年	45,378,928.70
2至3年	14,178,960.62
3年以上	4,932,167.11
4至5年	3,656,219.11
5年以上	1,275,948.00
合计	164,454,481.6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096,533.59	8,681,598.02	11,251,291.86			27,526,839.75
其中：账龄组合	30,096,533.59	8,681,598.02	11,251,291.86			27,526,839.75
合计	30,096,533.59	8,681,598.02	11,251,291.86			27,526,83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4,681,748.10	63.65%	17,406,561.01
第二名	19,139,059.28	11.64%	1,981,077.93
第三名	16,054,885.11	9.76%	4,312,448.09
第四名	13,317,829.20	8.10%	2,373,799.72
第五名	3,660,200.00	2.23%	366,020.00
合计	156,853,721.69	95.3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464,767.00	8,612,480.68
合计	9,464,767.00	8,612,480.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500,000.00	6,200,000.00
押金	2,194,237.85	2,758,955.85
代扣代缴款项	366,417.66	392,582.84
备用金及其他	3,792.50	
合计	10,064,448.01	9,351,538.6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39,058.01			739,058.01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70.07			1,770.07
本期转回	141,147.07			141,147.0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99,681.01			599,681.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55,436.39
1至2年	4,152,716.00
2至3年	1,578,718.25
3年以上	777,577.37
3至4年	774,037.37
4至5年	2,900.00
5年以上	640.00
合计	10,064,448.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39,058.01	1,770.07	141,147.07			599,681.01
其中：账龄组合	739,058.01	1,770.07	141,147.07			599,681.01
合计	739,058.01	1,770.07	141,147.07			599,681.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50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34.78%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48,197.85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至4年	20.35%	545,449.99
第三名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19.87%	
第四名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2至3年	19.87%	
第五名	代扣代缴款项	334,453.45	1年以内	3.32%	33,445.35
合计		9,882,651.30		98.19%	578,895.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5,000,000.00		215,000,000.00	115,610,000.00		115,610,000.00
合计	215,000,000.00		215,000,000.00	115,610,000.00		115,61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兴航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北京新星聚航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				610,000.00		
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有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公司							
天津新兴东方 临近空间航天 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15,610,000.00	100,000,000.00			610,000.00	215,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123,464.31	130,359,470.31	245,233,390.38	121,718,483.20
其他业务	409,260.88	247,495.77	522,502.60	214,465.72
合计	190,532,725.19	130,606,966.08	245,755,892.98	121,932,948.9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机载设备类				160,109,274.52
技术服务及其他				30,423,450.6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地区				41,247,503.51
东北地区				23,070,344.64
华东地区				16,152,388.08
华中地区				74,035,491.43
华南地区				1,655,620.82
西北地区				33,048,529.19
西南地区				1,322,847.5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获得合同约定中所属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完成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0,117,201.00	11,759,990.79
合计	10,117,201.00	11,759,990.7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4,802.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1,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17,201.0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050.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9,26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5,340.00	
合计	10,510,446.6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6%	-0.60	-0.6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法定代表人：李伟峰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